



雜記第十一

此篇凡記諸侯大夫士喪之雜禮其事瑣碎不一之謂雜又兼它事非喪禮者亦附記焉故名雜記

復諸侯以襲衣冕服爵弁服

襲保毛切

鄭氏曰復招魂復魄也冕服者上公五侯伯四子男五襲衣始命為諸侯及朝覲加賜之衣也襲猶進也孔氏曰諸侯用襲衣又以冕服爵弁服而復也冕服者上公自衮冕而下故為五侯伯自鷩冕而下故為四子男自毳冕而下故為凡服各依其命數則上公五冕之外更加爵弁服以下皮弁冠弁之等而蒲九侯伯冕服之外亦加爵弁以下而蒲七子男冕服之外加爵弁皮弁而蒲五其襲衣君特所襲賜則宜在命數之外也或冕之最上者

夫人稅衣揄狄稅素沙

揄音澁切

鄭氏曰言其招魂用稅衣上至揄狄也狄稅素沙言皆以白紗縠為裏素沙若今紗縠之帛六服皆袍制不禪以素沙裏之如今袿袍襪重繒矣孔氏曰此明婦人復衣婦人衣有六夫人謂諸侯伯夫人也狄稅言揄狄以下至於稅衣不禪謂

衣裳有表有裏似漢時袿袍
下之襪以重縵為之也

內子以鞠衣寢衣素沙下大夫以禮衣其餘如士

禮張戰切

鄭氏曰內子卿之適妻也下大夫謂下大夫之妻禮周禮作
展王后之服六唯上公夫人亦有禕衣侯伯夫人自揄狄而
下子男夫人自關狄而下卿妻自鞠衣而下大夫妻自展衣
而下士妻稅衣而已寢衣者始為命婦見加賜之衣也孔氏
曰此明卿大夫以下之妻復衣始命為內子上所寢賜之衣
曰寢衣即鞠衣也復時亦用此衣亦以素紗為裏其餘如士
謂鞠衣禕衣之外其餘祿衣如士之妻士妻既
用祿衣而復則內子下大夫妻等亦用祿衣也

復西上

鄭氏曰凡招魂皆北而西上陽長左也復者多少各如其命之數孔
氏曰凡招魂皆北而西上陽長左也復者多少各如其命之數孔
氣為陽又北面言之南方是陽左在西方按士喪禮復者一
人諸侯之士一命而用一人復者各依命數也方氏曰復北
面求諸幽故也西北皆陰故也西為上

○諸侯行而死於館則其復如於其國如於道則升其乘車之

左轂以其綏復

佳綏耳切

鄭氏曰館主國所致舍主國館賓與使有之得升屋招用
衣如於其國也道廬宿也升車左轂象升屋東榮綏當

為綏綏謂旌旗之旄也去其旒而用之異於生也孔氏曰五
等諸侯朝覲天子及自相朝會死於主國有司所受館舍則

復魄之禮與在已本國同若諸侯在道路死升其所乘車左邊
轂上而復魄車轅向南左轂左東也不於道路廬宿之舍復

者廬宿供待眾賓非死者所專有也若在國中招魂則用其
上服今在路死則招用旌旗之綏亦冀魂魄望見識之而還

也王瘞於國亦用綏周禮夏采云建綏復於四郊是也山陰
陸氏曰綏旄也以其旄復旄北之方建綏復於四郊是也山陰

復之則其旗宜以死者所首之方廬陵胡氏曰禮言綏凡數
如鄭皆讀為綏竊謂王制明堂位夏采所云讀作綏可也此

復魄既在車當以執綏之綏杜子春說是
鄭意蓋謂夏采建綏以復不知彼王禮也

其輅有綵緇布裳帷素錦以為屋而行至於廟門不毀牆遂入

適所殯唯輶為說於廟門外

輶千見切說吐奪切

鄭氏曰輶載柩將殯之車飾也將葬載柩之車飾曰柳祔謂

如室之廟所殯宮牆裳帷也適所殯謂兩楹之間去輶乃入廟

亦俟之於此皆因殯焉凡柩自外來者正棺於兩楹之間尸

升自阼階其殯必於兩楹之間者以其不死於室而自外

象輿甲邊緣也輶下棺外用緇色之布以為裳帷於此裳帷

宮門不毀去裳帷遂入殯宮殯焉餘物不說唯輶一物說於殯

鄭謂輶如精飾之精取精赤也按大夫以白布為輶豈亦因

大夫士死於道則升其乘車之左轂以其綏復如於館死則其

復如於家

鄭氏曰綏亦綏也大夫復於家以玄冕士以爵弁服

大夫以布為輶而行至於家而說輶載以輶車入自門至於阼

階下而說車舉自阼階升適所殯

輶車市

鄭氏曰大夫輶言用布白布不染也

別也至門亦說輶乃入言載以輶車入自門明車不易也

讀為輶許氏說文解字曰有輶曰輪無輶曰輶周禮又有輶

諸侯言不毀牆大夫士言不毀車互相明也

輶也廟中有載輶大夫士言不毀車互相明也

在故云載輶車說車說及至家皆以輶車至家說輶唯輶車

也既夕云遂匠納車于階間注云輶車是士也此云輶車謂

不計也君雖壽考猶以不祿計臣子之意也

凡計於其君曰君之臣某死父母妻長子曰君之臣某之某死

長之兩切

鄭氏曰計或作赴赴至也計於其君謂臣死其子使人至君所告之也君之臣某之某死此臣於其家喪所主者孔氏曰某之某上某是生者臣名下某是臣之親屬死者

大夫計於同國適者曰某不祿計於士亦曰某不祿計於它國

之君曰君之外臣寡大夫某死計於適者曰吾子之外私寡大

夫某不祿使其實計於士亦曰吾子之外私寡大夫某不祿使

其實適音敵實音至一如字

鄭氏曰適讀為匹敵之敵謂爵同者實當為至周秦人聲之誤也孔氏曰此明大夫計告之禮同國敵者謂大夫位相敵

者大夫既尊於士士處亦稱不祿稱某者或死者名或死者官號而計者得稱之計於它國之君故云外臣自謙退無德故云寡大夫尊敬它君故云某死計於它國大夫私有恩好使某至計於士與大夫同方氏曰外私使其實謂以事實來告者謙辭也與死者有恩私故曰外私使其實謂以事實來告劉氏曰實者以異國傳聞疑言使人實之也

士計於同國大夫曰某死計於士亦曰某死計於它國之君曰

君之外臣某死計於大夫曰吾子之外私某死計於士亦曰吾

子之外私某死

孔氏曰此論士喪相計告之稱士賤計大夫及士皆云某死若計它國之君及大夫士等云某死但於它君大夫士稱外臣外私爾

右記計凡一節

天子飯九貝諸侯七大夫五士三

鄭氏曰此蓋夏時禮也周禮天子飯以珠舍用玉孔氏曰典瑞云
大夫士飯以珠舍以貝皆非周禮並夏殷之法左傳成十七
年子叔聲伯夢食瓊瑰哀十一年齊陳子行命其徒貝舍玉
此等皆是大夫而以珠玉為舍者以珠玉是所舍之物故言
之非謂當時實舍用珠玉也山陰陸氏曰士喪禮貝三實于
筭也鄭氏謂蓋夏時禮周禮天子飯以珠舍以玉誤矣典瑞言
通也鄭氏謂蓋夏時禮周禮天子飯以珠舍以玉則珠有以玉為
職也貝非所言大戴禮天子飯以珠舍以玉則珠有以玉為
夫士飯以珠舍以貝典瑞天子飯以珠舍以玉則珠有以玉為
之者矣玉府所謂珠玉是也諸侯言飯不言舍則蒙上舍以
玉可知然則飯以珠不必言矣其言之則以天子珠兼以玉
諸侯以璧相備也相備而天子言玉諸侯言璧璧器也廬陵胡
氏曰春秋時子叔聲伯陳子行臣飯舍僭君疑衰周時禮鄭
謂此等夏殷禮無所依擬入檀弓飯用米貝鄭不疑於夏殷
獨疑此何也

鑿巾以飯公羊賈為之也

鄭氏曰記士失禮所由始也
為飯焉則有鑿巾孔氏曰飯
親舍恐尸為賓所憎穢故設
得入口也士賤不得使賓子
則是自憎穢其親故為失禮
至公羊賈始鑿之以舍君子
未之有者

公襲卷衣一玄端一朝服一圭系積一纁裳一爵弁二玄冕一
襲衣一朱綠帶申加大帶於上

孔氏曰此明襲用衣稱公襲
親身欲尊顯加賜故襲衣最
玄端朱裳也朝服者緇衣素
視朔之服纁裳者冕服之裳
弁二者也玄衣纁裳此始命
又取一者也襲衣最上華君
賜也自卷衣至此合爵弁二
通合

浴自既襲人後以至小歛之前雖已著衣若不設冒則尸象
形見為人所惡也襲則設冒至小歛則以衣覆於冒上山陰
陸氏曰右
非衍字

○小歛環經公大夫士一也

鄭氏曰環經者一股所謂纏經也士素委貌大夫以上素爵
弁而加此經焉散帶孔氏曰環者周回纏繞之名故知是一
股纏經若兩股相交謂之絞親始死孝子去冠至小歛不可
無飾士素委貌大夫以上素弁而貴賤悉得加環經云一也

○公視大歛公升商祝鋪席乃歛

鄭氏曰大歛大記云大夫之喪將大歛既鋪絞給衾君至此君
升乃鋪席則君至為之改始新之也孔氏曰公君也明君臨
臣喪大歛禮也臣喪大歛君未至之前主人雖已鋪席待君
給衾聞君至則主人撤去之君來升堂時商祝更鋪席待君
至乃歛榮君來為新之也亦示
事若由君也商祝主歛事者

○小歛大歛皆辯拜

辯音

鄭氏曰嫌當事來者終不拜故明之也此既事皆拜孔氏曰
禮凡當小歛大歛及啓攢之時唯有君來則止事而出拜之
若它賓客至則不止事事竟乃即堂下之位悉徧拜故云皆
辯拜也然士若當事而大夫至則士亦為大夫出下云大夫
至絕踊而拜之是也應氏曰小歛以襲其形大歛以韜於棺
啓殯以載其柩皆喪事之變節而切於死者之身也韜於棺
痛莫此為甚實亦於是拜死者弔生者故主人皆徧拜以謝
之而致其哀也澄曰應氏謂實亦於是拜死者弔生者古無是禮也

○當袒大夫至雖當踊絕踊而拜之反改成踊乃襲於士既事

成踊襲而后拜之不改成踊

鄭氏曰尊大夫來至則拜之不待事已也更成踊者新其事
也於士士至也事謂大小歛之屬孔氏曰此明士有喪大夫
及士來弔之禮按檀弓云大夫之弔當事而至此則辭焉謂大
歛時主人不出故辭大夫也此是歛已竟當其袒踊故絕踊
而拜之也反改成踊也乃襲謂更成踊訖乃襲初袒之衣也既事
為踊而始成踊也乃襲謂更成踊訖乃襲初袒之衣也既事
既猶畢也當主人有大小歛諸事則大夫亦然大夫言絕踊則
而成踊不即出拜也士言既事則大夫亦然大夫言絕踊則

○嫂不撫叔叔不撫嫂

鄭氏曰遠別也澄曰嫂之於叔叔之於嫂生不通問死不制服皆遠之也故於大歛之後不撫其尸方氏謂撫者撫存之也

○君不撫僕妾

鄭氏曰略於賤也澄曰君撫大夫及內命婦大夫君撫室老及姓娣仕於家曰僕僕賤於室老者妾賤於姓娣者故恩不疑非記禮者之意

右記飯襲歛踊撫凡十三節

喪冠條屬以別吉凶三年之練冠亦條屬右縫小功以下左總

冠縹屬音燭別彼列切

鄭氏曰條屬者通屈一條繩若布為武垂下為縹屬之冠象大古喪事略也別吉凶者吉冠不條屬也吉冠則縹屬武異材

馬右終者右辟而縫之小功以下左辟象百韋也縹屬當為縹麻帶經之縹謂有事其布以為縹孔氏曰此明喪冠輕重之制一吉冠則縹與武各別喪冠則縹與武其材屬猶著也屬謂一條繩屈之為武垂下為縹以若冠也三年練冠小祥之冠也雖微入吉亦猶條屬與凶冠不異也冠則禡上辟縹左左為陽陽吉也凶冠縫縹右右為陰喪所尚也小功總布為縹也山陰陸氏曰縹讀如蚕溲之縹縹散縹也即言縹嫌不散

大功以上散帶

鄭氏曰小功總輕初而絞之孔氏曰小歛之後主人拜賓襲經於序東小功以下皆絞之大功以上散帶垂不忍即成服之至成服乃絞

○朝服十五升去其半而總加灰錫也

鄭氏曰總精麤與朝服同去其半則六百縷而疏也又無事其布不灰為孔氏曰總麻於朝服十五升布之內抽去其半

以七升半為總麻服之衰也。取總布不加灰治之則曰錫言錫然滑易也。云加灰錫明總布不加灰治布也。山陰陸氏曰周書成王會壇上天子朝服八寸物。唐叔荀物。周公太公望朝服七十物。唐公虞公殷公百反公朝服五十物。物縷也。抑此升之精麤不同。鄭氏謂八十寸縷為升。舉其精者也。總於縷加灰錫於布加灰。

○大夫之哭大夫弁經大夫與殯亦弁經大夫有私喪之葛則

於其兄弟之輕喪只弁經與音預

鄭氏曰弁經者大夫錫衰相弔之服也。如爵弁而素加環經私喪妻子之喪也。輕喪總麻也。火土入降焉。弔服而生不以私喪之未臨。况弟孔氏曰謂成服以前與頃之時身亦弁服而身著錫衰首加弁經。若未成服前與頃之時身亦弁服而身加弁經也。私喪之首謂妻子之喪至午哭以葛代麻之後於此之時遣兄弟之輕喪總麻大夫降一等雖不服以骨肉之親亦著弔服弁經而往不以妻子私喪之末服臨兄弟也。若成服後則錫衰未成服之前身著素裳而首服弁經。

○凡弁經其衰侈袂

鄭氏曰弁經服者弔服也。其衰錫也。總也。疑也。侈猶大也。袂之小者二尺二寸大者半而益之。則侈袂三尺三寸。孔氏曰弔服首著弁經身著錫衰總衰疑衰此三衰大夫以上大作其袂若士則其衰不侈也。故周禮司服有玄端素端明士不稱侈端。

○執玉不麻麻者不紳麻不加於采

孔氏曰尋常執玉行禮不得服麻。聘禮已國君薨至於主國衰而出。注云於是可以凶服。將事彼執玉得服衰經者謂受主君小禮若行聘饗大事則吉服自若。若著麻要經者不得復著大帶。故在喪以經代紳。弁經之麻不得加於玄衣。纁裳之采也。鄭氏曰麻謂經也。紳大帶也。喪以要經代大帶。采玄纁之衣采者不麻。謂弁經者必服弔服也。山陰陸氏曰據此弁經雖服皮弁而經非常服之弁。歟。弁師王之皮弁會五采。

○端衰喪車皆無等

鄭氏曰衣衰言端者玄端吉時常服。喪之衣衰當如之。喪車惡車也。喪者衣衰及所乘之車貴賤同。孝子於親一也。孔氏

○國禁哭則止朝夕之奠即位自因也

鄭氏曰禁哭謂大祭祀時雖不哭猶朝夕奠自因自用故事
孔氏曰止謂止而不哭自因謂孝子於殯宮朝夕兩奠之時
即降階下位自因
其故事而設奠也

○朝夕哭不惟

鄭氏曰緣孝子心欲見殯肆也既出則施其屨鬼神尚幽闇
也孔氏曰孝子朝夕出入廟門內哭位之時除去殯宮帷哭
竟則帷之

無柩者不帷

鄭氏曰謂既葬也棺柩已去鬼神在室堂無事焉遂去帷孔
氏曰葬後神主祔廟還在室則在堂無事故不復用帷

○童子哭不偯不踊不杖不菲不廬

鄭氏曰童子未成人不能備禮也當室則杖孔氏曰當室謂
十有五以上若世子生則杖故曾子問云子衰杖成子禮也皇

氏云童子當室則備此五事問
喪云當室則免而杖舉重言也

右記冠衰經杖哭凡十一節

有殯聞外喪哭之它室

鄭氏曰哭之它室明所哭者異也哭之為位孔氏曰有殯謂
父母喪未葬柩在殯宮者也外喪謂兄弟喪在遠者也它室
別室若聞外喪哭於殯宮則嫌是哭
殯於別室哭之明所哭者為新喪也

入奠卒奠出改服即位如始即位之禮

鄭氏曰謂後日之哭朝入奠於其殯既乃更即位就它室如
始哭之時孔氏曰明日之朝著重喪之服入奠殯宮及下室
卒奠而出改已重喪服著新死未成服之
服即已室之位如昨日聞喪即位時也

○大夫士將與祭於公既視濯而父母死則猶是與祭也次於

異宮既祭釋服出公門外哭而歸其它如奔喪之禮如未視濯

則使人告告者反而后哭

與音預

鄭氏曰猶亦當為由次於異宮不以吉與凶同處也使者反而后哭不敢專已於君命也孔氏曰此明大夫士與祭於公而有私喪之禮猶是與祭者既與祭於公祭日前既視濯之後而遭父母喪則猶是吉禮而與於祭也其時止次異宮不可

如諸父昆弟姊妹之喪則既宿則與祭卒事出公門釋服而

后歸其它如奔喪之禮如同宮則次于異宮

鄭氏曰宿則與祭出門乃解祭服皆為差緩也孔氏曰既宿謂祭前三日將致齊之時既受宿戒雖有期喪則與公家之祭若諸父昆弟姊妹等同宮而死則既宿之後出次異宮按前遭父母之喪既視濯與祭此期喪宿則與祭前遭父母之喪既祭釋祭服乃出公門此期喪出門乃解祭服以期喪緩於父母山陰陸氏曰歸而哭亦以此

凡異居始聞兄弟之喪唯以哭對可也

鄭氏曰側凡非一之辭異居別所而始聞兄弟之喪側怛情重不暇問餘事惟哭對使者於禮可也

其始麻散帶經未服麻而奔喪及主人之未成經也疏者與主人皆成之親者終其麻帶經之日數

鄭氏曰散帶垂與居家同也凡喪小斂而麻疏者謂小功以下也親者大功以上也疏者及主人之節則用之其不及亦自用其日數孔氏曰大功以上兄弟其初聞喪始服麻之時散垂要之帶經若小功以下服制則糾垂不散也若聞喪未及服麻而即奔喪道路既近至在主人未成經時謂未斂之前也疏者值主人成服之節則與主人成之親者雖值小斂人成服未即成之必終竟其麻帶經依禮日數滿而後成服日數奔喪之後至三日而成服也按奔喪禮聞喪即襲經絞帶不散彼謂來遲此即來奔故至猶散也又奔喪禮至即絞帶不散

聞兄弟之喪大功以上見喪者之鄉而哭

鄭氏曰奔喪節也孔氏曰此明奔兄弟喪之法見喪者之鄉而哭謂親兄弟同氣及同堂兄弟也奔喪禮云齊衰望鄉而哭大功望門而哭謂降服大功者如此則兄弟之名通輕重也

○適兄弟之送葬者弗及遇主人於道則遂之於墓

鄭氏曰言骨肉之親不待主人也孔氏曰此兄弟通總小功也適往也謂往送五服之親不及喪柩在家主人葬竟已還送葬之人值於路不得隨孝子歸仍自獨往於墓也

○凡主兄弟之喪雖疏亦虞之

鄭氏曰喪事虞祔乃畢孔氏曰疏謂小功總麻彼既無主雖服總小功之疏亦為之主虞祔之祭按小記云大功者主人之喪有三年者則必為之再祭鄭注云小功總麻為之練祭可也與此不同者彼承大功有三年者此則總麻為之練祭者故至小祥同於三年故主虞祔也今此言疏者亦虞但虞者謂無服者朋友相為亦虞祔也

○姑姊妹其夫死而夫黨無兄弟使夫之族人主喪妻之黨雖

親弗主

鄭氏曰此謂姑姊妹無子寡而死也夫黨無兄弟無總之親也其主喪不使妻之親而使夫之族人婦人外成必宜得夫類之姓

夫若無族矣則前後家東西家無有則里尹主人

鄭氏曰喪無無主也里尹問胥里宰之屬諸侯弔於異國之臣則其君為主里尹主之亦斯義孔氏曰按周禮六遂之內二十五家為里里置一宰下士也

或曰主之而附於夫之黨

鄭氏曰妻之黨自主之非也夫之黨其祖姑也朱子曰古法既廢鄰家里尹決不肯祭它人之親則從宜而祀之別室其也可

○主妾之喪則自附至於練祥皆使其子主之其殯祭不於正

鄭氏曰祔自為之者以其祭於祖廟孔氏曰妾既卑賤得主
之者謂女君死攝女君也祔祭於祖姑尊祖故自祔也妾合
祔於妾祖姑無妾祖姑則祔於女君雖攝女君猶下正適故
擯之與祭不得在正室妾祖姑無廟於廟中為壇祭之若不
攝女君之妾則不得為主別為壇不在祖廟中而子自主之
也方氏曰妾之喪祔於妾祖姑之廟故其夫自主而祔之非
尊妾也尊祖而已練祥則使其子者略之也殯祭不於正室
者所以明嫡也山陰陸氏曰言主妾之喪則自祔則妾之喪
其主有不
主者矣

○士之子為大夫則其父母弗能主也使其子主之無子則為

之置後偽為之云

鄭氏曰大夫之子得用大夫之禮而士不得也置猶立也孔
氏曰士子身為大夫父身是士故不可為大夫喪主使此死
者之子為主以其是大夫適子故得服大夫服為之主也若
無適子則以庶子當適處若無庶子則以族人之子當適處

皆得用大夫禮此所置之後謂暫為喪主假用大夫禮若大
宗子則直為立後自然用大夫禮也父是士則不得主大夫
之禮所以然者父貴可以及子故大夫之子得用大夫
○大夫為其父母兄弟之未為大夫者之喪服如士服士為其
父母兄弟之為大夫者之喪服如士服偽為其云

方氏曰生者貴而死者賤則其服從生者嫌若僭死者嫌若臨之故也生
者賤而死者貴則其服從死者嫌若僭死者嫌若臨之故也生
雖尊不以其服父母兄弟之嫌若踰之也士謂大夫庶子為
士者也已卑又不敢服尊者之服今大夫喪禮逸與士異者
未得而備聞也春秋傳齊晏桓子卒晏嬰薨喪禮逸與士異者
管履食粥居倚廬寢苦枕草其老曰非大夫之禮也曰唯帶
為大夫此平仲之謙也言已非大夫故為父服也曰唯帶
斬者其縷在齊斬之謂縷如三升半而三升不緝也斬衰
以三升為正微細焉則屬於麤也然則士與大夫為父服異
者有麤衰斬枕草矣其為母五升縷而四升為兄弟六升縷
而五升乎唯大夫以上乃服備儀盡飾士以下則以臣服君
之斬衰為其父以臣從君而服之齊衰為其母與兄弟亦以

勉人為高行也。大功以下，大夫若為之，著大夫之服。同孔氏曰：大夫之服，是自尊踰。兄弟或作士，或無官。今大夫若為之，若大夫適子，雖未為士，猶越父母兄弟也。士是大夫庶子者，若大夫適子，雖未為士，猶服大夫之服。王氏云：喪禮自天子以下，無等春秋之時，尊者尚輕簡，喪服禮制遂壞。群卿專政，晏子惡之，故服麤衰。枕草於當時，為重。孟子謂三年之喪，齊疏之服，軒粥之食，自天子達於庶人，三代共之。此記謂端衰，喪車皆無等。平仲不以已之是，駁人之非，遂辭以辟咎也。其大夫與士異者，大夫以上，在喪歛時，弁經士冠，素委貌。石林葉氏曰：古者喪服，大夫士必有異制。禮經皆不載，鄭氏引晏平仲居桓子喪，其老以非尊踰之也。而桓子亦大夫矣。晏氏之老，以為大夫禮，則平仲之不服士服也。當時諸國蓋多行短喪，而況其服，是以平仲矯之，不欲斥人之過。姑自抑答，以卿然後為大夫。大夫與士之禮，其必以精麤為辨歟。山陰陸氏曰：古者士服斬衰三升，寢苦塊，則大夫麤衰斬。寢苦枕草，是歟。當晏子時，士借大。夫大夫以上，喪服益輕。故嬰反古之道，家老視時，以為非也。問傳曰：斬衰三升，齊衰四升，五升六升，齊衰四升，蓋士以下。則五升大夫，六升諸侯，天子齊衰之別也。若斬衰則兩等，喪服所謂衰三升三升，有半三升，有半大夫以上，服斬之衰歟。

○大夫之適子服大夫之服

鄭氏曰：仕至大夫，賢著而德成，適子得服其服，亦尊其適象。賢孔氏曰：父官至大夫，適子雖未仕，得服大夫之服，為其能象。注：仕至大夫，謂此子若仕官至大夫，始得服其父唯服以士服。賢德著成也。澄按：皇說疑非鄭意。

○大夫之庶子為大夫，則為其父母服大夫服，其位與未為大

夫者齒，偽其云。

鄭氏曰：雖庶子得服其服，尚德也。使齒於士，不可不宗。適孔氏曰：大夫庶子，仕至大夫，由其身有德行，所以得服大夫之服。其行位之處，齒列於適子之下。年雖長於適子，猶在適子之下。使適子為主，若年少於適子，則固在下。是宗適也。方氏曰：大夫之適子，雖為士，服大夫之服，而位不嫌與未為大夫者。至於庶子，身為大夫，雖服大夫之服，其位猶與未為大夫者。齒蓋長幼之序，不可以貴賤廢故也。

○違諸侯之大夫不反服違大夫之諸侯不反服

鄭氏曰其君尊卑異也違猶去也去諸侯仕諸侯去大夫仕大夫乃得為舊君服孔氏曰去諸侯謂不便其君及辟仇也之往也巳本是諸侯臣往仕大夫是自尊適卑不可反服於前之尊君也本是大夫臣今仕諸侯是自卑適尊若猶服卑君則為新君之取故亦不反服舊君若所仕尊卑敵則反服舊君服齊衰三月方氏曰或違尊而之卑或違卑而之尊皆不敢反服於舊君者以尊卑異體故也清江劉氏曰此言違而仕者則不反服舊君避新君也然則違而未仕者聞舊君之喪則反服爾春秋傳所謂未臣焉有伐其國者反死之可矣既臣焉而反死之則不可鄭玄云去諸侯仕諸侯去大夫仕大夫乃得為舊君服非也

○孔子曰管仲遇盜取二人馬上以為公臣曰其所與遊辟也可人也管仲死桓公使為之服宦於大夫者之為之服也自管仲始也有君命焉爾也

鄭氏曰可人也言此人可也但居惡人之中使之犯法宦猶仕也此仕於大夫更升於公與違大夫之諸侯同爾禮不反服也此與管仲於盜中管取二人為盜其人性行是堪可之人也人所與遊是邪辟之人故為盜其人性行是堪可之人也依禮仕於大夫自升為公臣不合為大夫著服管仲死桓公使此二人著服自此升為公臣者皆服宦於大夫之服記失禮使所由山陰陸氏曰為其所為主服與違大夫之諸侯不同蓋世衰道微君不能教始服其師君不能舉而所為才者有服矣

○外宗為君夫人猶內宗也

鄭氏曰皆謂嫁於國中者為君服斬夫人齊衰不敢以其親服服至尊也外宗謂姑姊妹之文舅之女從母皆是其親五屬之女也其無服而嫁於諸臣者從為夫之君嫁於庶人從為國君孔氏曰君內宗為君悉服斬衰為人齊衰則君外宗之戚戚君則異姓者亦不可戚戚君故不以其親服服至尊也鄭知嫁於國中者以經云為君夫人是國人所稱號故也國外當云諸侯古者大夫不取故君之姊妹嫁於國內大夫為妾是其正也舅之及從母在國中非正也諸侯不內取舅女及從母不得在國中諸侯雖曰外取舅

及從母元在它國而舅之女及從母不得來嫁與已國所大
夫為妻以卿大夫不外取也內宗外宗嫁在它國皆為本國
諸侯服斬或云在它國則不得也此外宗與喪服外宗為君
別也故鄭注彼云外宗是君之外親之婦此外宗惟據君之宗

○女君死則妾為女君之黨服攝女君則不為先女君之黨服

鄭氏曰妾於女君之親若其親然孔氏曰雖是徒從而抑妾
故為女君黨服防覬覦也攝女君差尊故不為先女君之黨
服山陰陸氏曰即不
言先嫌女君或出

右記聞喪奔喪主喪服喪凡十六節

諸侯使人弔其次舍禭臨皆同日而畢事者也其次如此也

舍胡暗切禭音遂
贈芳鳳切臨如字

孔氏曰諸侯使人弔鄰國先行弔禮宣君命人以飲食為急
故舍次之食後須衣故遂次之有衣即須車馬故贈次之君
事既畢則臣行私禮故臨在後事雖多
同一日弔也鄭氏曰言五者相次同時

○弔者即位于門西東面其介在其東南北西上西於門主

孤西面相者受命曰孤某使某請事客曰寡君使某如何不淑

相者入告出曰孤某須矣弔者入主人升堂西面弔者升自西

階東面致命曰寡君聞君之喪寡君使某如何不淑子拜稽顙

弔者降反位相去聲

鄭氏曰弔者即位于門西立門外不當門也主孤西面立於
阼階下也相者受命受主人命以出也不言擯者喪無接賓

也淑善也如何不善言君痛之甚使某弔也稱孤某者其君
名君薨稱子某使人知適嗣也須矣不出迎也子孤子也降

反位者出反門外位無出字脫孔氏曰此明弔禮門西謂主
國大門之西凶事異於吉故其介在東南北面西上以使在

門西故也相者相主人傳命者也孤謂嗣子也某為嗣子之
名異於吉禮不出迎故云須矣主人升堂謂從阼階升也子

拜稽顙不云孤某而稱子者客既有事於擯故稱子以對擯
之辭也以下皆然若對賓之辭則稱孤某鄭云喪無接賓故

之辭也以下皆然若對賓之辭則稱孤某鄭云喪無接賓故

不言擯而言相此對例爾若通而
言之吉事亦云相凶事亦稱擯

舍者執璧將命曰寡君使某舍相者入告出曰孤某須矣舍者
入升堂致命子拜稽顙舍者坐委于殯東南有常席既葬蒲席
降出反位宰夫朝服即喪履升自西階西面坐取璧降自西階
以東

鄭氏曰舍玉為璧制其分寸大小未聞言降出反位則是介
也春秋有既葬歸舍贈襚無譏焉皆受之於殯宮朝服告鄰
國之禮也即就也東歲於內也孔氏曰此明舍禮舍者坐
委所舍之璧于殯之東南席上未葬之前有常席承之既葬
以後則以蒲席承之宰夫朝服即喪履宰謂上卿夫衍字朝
服者吉服也以鄰國執玉而來執玉不麻故著朝服不敢純
凶待鄰國也以在喪不可純吉故即喪履也此遭喪已久故
嗣子親受禮宰著朝服若新始遭喪則主人不親受使大夫
受於殯宮此弔者既為上客又賜者是上介則此舍者襚者
當是副介未介但舍襚於死者為切故在先陳之

襚者曰寡君使某襚相者入告出曰孤某須矣襚者執冕服左
執頤右執要入升堂致命曰寡君使某襚子拜稽顙委衣于殯
東襚者降受爵弁服於門內雷將命子拜稽顙如初受皮弁服
於中庭自西階受朝服自堂受玄端將命子拜稽顙皆如初襚
者降出反位宰夫五人舉以東降自西階其舉亦西面

要一
遙功

鄭氏曰委衣于殯東亦於席上所委璧之北順其上下受襚
者以服者賈人也其舉亦西面亦襚者委衣時孔氏曰此明襚
禮按上文舍者稱執璧下文賜者稱執圭則此襚者當稱執
衣不云者文不備也鄭注順其上謂上者在前後
也云委衣于殯東又云受爵弁受皮弁玄端皆如初是皆在
殯東西面而嚮殯今云舉者亦西面是亦如端者西面也其
服重者使執而入爵弁受於內雷皮弁受於中庭朝服受於
西階玄端受於堂既受處不同則陳於壁北亦重者在南凡
諸侯相襚衣數無文曰所受服轉卑故其所授轉高也以爵弁
外無文山陰陸氏曰所受服轉卑故其所授轉高也以爵弁

服纁裳皮弁服素積玄端玄裳爵弁服尊矣受於門內雷皮弁次之受於中庭朝服又次之自西階受朝服玄端卑矣自堂上受玄端

上介賄執圭將命曰寡君使某賄相者入告及命曰孤某須矣陳乘黃大路於中庭北軒執圭將命客使自下由路西子拜稽

顙坐于殯東南隅宰舉以東乘去聲

鄭氏曰軒轅也自率也下謂馬也馬在路之下觀禮曰路下四亞之客給使者入設乘黃於大路之西客入則致命矣使或為史孔氏曰此明賄禮乘黃謂馬也大路謂車也陳四黃之馬於大路之西於殯宮中庭北軒者大路軒轅北嚮也客使謂使客之從者為客所使故曰客使自下由路西者由左也陳路使客之從者為客所使故曰客使自下由路西者由左馬四匹亞次路車也使設之也引觀禮證馬為下也四亞之謂諸侯相於既疏故無奠山陰陸氏曰大馬不上於堂故執圭將命小行人主以馬客使率馬者也自下自路下西之前聘

禮所謂率馬者自前西乃出是也坐委於殯東不言圭尊圭也

凡將命鄉殯將命子拜稽顙西面而坐委之宰舉璧與圭宰夫舉祿升自西階西面坐取之降自西階賄者出反位于門外

亮切

鄭氏曰凡者說不見者也鄉殯將命則將命時立於殯之西南宰夫宰之佐也此言宰舉璧與圭則上宰夫朝服衍夫字賄者出乃言反位門外明禮畢將更有事孔氏曰此摠明從上以來弔含祿及賄文不見者鄉殯謂在殯之西南東北面將命既畢子拜稽顙之後將命者來就殯東西南面坐委之宰舉璧與圭者主人上卿坐舉含者之璧與賄者之圭宰夫舉祿謂宰之屬官舉此祿者之衣宰與宰夫欲舉時升自西階不敢當主孤之位來鄉殯東席之東西卿坐取之降自西階也山陰陸氏曰此弔儀也始云寡君使某弔已而曰寡君使某含寡君使某祿寡君使某賄又曰寡君有宗廟之事不得承事使一介老某相執紼則弔臨舍祿賄皆相將賄賄亦應爾而今不錄不與錄也玩好曰贈貨財曰賄

上客臨曰寡君有宗廟之事不得承事使一介老某相執綽相
 者反命曰孤某須矣臨者入門右介者皆從之立于其左東上
 宗人納賓升受命于君降曰孤敢辭吾子之辱請吾子之復位
 客對曰寡君命某毋敢視賓客敢辭宗人反命曰孤敢固辭吾
 子之辱請吾子之復位客對曰寡君命某毋敢視賓客敢固辭
 宗人反命曰孤敢固辭吾子之辱請吾子之復位客對曰寡君
 命使臣某毋敢視賓客是以敢固辭固辭不獲命敢不敬從客
 立于門西介立于其左東上孤降自阼階拜之升哭與客拾踊
 三客出送于門外拜稽顙音弗拾其
鄭氏曰上客弔者也臨視也言欲入視喪所不足而給助之
 謙也其實為哭爾臨者入門古不自司於賓客賓三辭而稱

使臣為恭也為恭者將從其命孤降自阼階拜之拜客謝其
 厚意不迎而送喪無接賓之禮孔氏曰此明弔含祔賜既畢
 上客行臨哭之禮使一介老某相執綽者一介謙辭某者上
 客名也相助也謙言助主人執其葬綽臨者一介謙辭某者上
 欲納此弔從臣位也宗人納賓升受命于君者主國宗人掌禮
 宗人下阼階請客復門西客位也反命者反此告客前文云
 孤某此直云孤者客是使臣不復稱名也前四禮客皆在門
 西此臨在門東者前是奉君命而行此是私禮若聘禮私覲
 故在門東山陰陸氏曰臨應親至故其詞如此此孤寡君使某
 弔使某含使某祔使某贈不云不得承事其遣上客亦以此
 賕稱上介亞於此歟若陳乘黃大路於中庭蓋亦重禮也言
 執紼容外客臨有喪而至者舍不及歛不及事矣祔不及
 殯不及事矣稱君容不及葬不及事矣雖然猶愈乎否賓升受命
 于君變子稱君容不及葬不及事矣雖然猶愈乎否賓升受命
 公羊傳曰君薨稱子某既葬稱子踰年稱公其曰孤降自阼
 階則子踰年可知不名亦以此曲禮曰居喪之禮升降不由
 階阼

○諸侯相祿以後路與冕服先路與褻衣不以祿

鄭氏曰不以已之正者施於人以物送死用後路謂上路之後

貳車行在後也孔氏曰祿謂以物送死用後路謂上路之後

次路也冕服謂上冕之後次冕也先路褻衣是已車服之上

○婦人非三年之喪不踰封而吊如三年之喪則君夫人歸夫

人其歸也以諸侯之吊禮其待之也若待諸侯然夫人至入自

闈門升自側階君在阼其它如奔喪禮然

鄭氏曰踰封越竟也君夫人歸奔父母喪也其歸也以諸侯

子禮其待之若待諸侯謂夫人入行道車服主國致禮入自闈

門升自側階不自同於賓客也宮中之門曰闈門為相通者

也側階旁階其它謂哭踊鬚麻孔氏曰父母三年之喪雖君

之夫人歸往奔喪也非三年喪則不歸女子出適為父母期

云三年者以本親言也按喪大記夫人吊於大夫士入自大

門升自正階今此不然以女子不同於女賓之疏也主國之

君在阼階待之不降階而迎言其它如奔喪禮嫌夫人位尊

與卿大夫妻奔喪禮異故

明之側階謂東旁之旁階

○其國有君喪不敢受弔

鄭氏曰辟其痛傷已之親如君孔氏曰此謂國有君喪而臣

又有親喪則不敢受亡國賓來弔也以義斷恩哀痛主於君

不私於親

右記弔含祿賵臨凡五節

大夫之喪大宗人相小宗人命龜卜人作龜

鄭氏曰卜葬及日也相相主人禮也命龜告以所問事也作

龜謂揚火灼之以出兆孔氏曰大夫謂卿大宗謂大宗伯小

宗謂小宗伯皇氏云大小二宗並是其君之職來為喪事故

宗伯肆師云凡卿大夫之喪相其禮應氏曰君臣一家也君

子某卜葬其父某甫乃者言之助也妻卑故假助句以明夫
之尊也弟為兄則祝辭云某卜葬兄伯子某兄為弟則云某
卜葬其弟某兄弟稱名則
子孫與夫皆稱名也

○士喪有與天子同者三其終夜燎及乘人專道而行乘去

鄭氏曰乘人謂使人執引也專道人辟也孔氏曰既夕禮云屬須光明故竟夜燎也乘人謂人引車不用馬也既夕禮云屬引專道謂喪在路不辟人也三事為重故與天子同

○升正柩諸侯執紼五百人四紼皆銜枚司馬執鐸左八人右

八人匠氏執羽葆御柩大夫之喪其升正柩也執引者三百人

執鐸者左右各四人御柩以茅引以

鄭氏曰升正柩者謂將葬朝于祖正棺於廟也五百人謂一黨之民諸侯之大夫邑有三百戶之制紼引同爾廟中日紼在塗曰引諸侯大夫送葬正柩之禮執鐸之差將葬朝於祖廟曰此明諸侯大夫送葬正柩之禮

柩升廟之西階既夕禮去升自西階正柩于兩楹間是也銜枚以號令於衆也匠人工人也故執金鐸率衆左右各八人夾柩以號令於衆也匠人工人也故執金鐸率衆左右各八人夾羽葆匠人主宮室故執羽葆居柩前御行於道指揮為進止之節也周禮喪祝御柩謂王禮也此云匠人諸侯禮也按周禮注六鄉主六引六遂主六紼此云執紼應舉六遂而言黨者正取一黨之人數爾邑有三百戶論語伯氏駢邑三百注云大夫其實大夫國下大夫亦三百戶論語伯氏駢邑三百注云大夫齊大夫是齊為大國下大夫亦三百戶論語伯氏駢邑三百注云大夫於諸侯故以茅取其色白宜於凶禮且以表哀素之心焉楚軍前茅亦以兵凶器也

○君若載而后弔之則主人東面而拜門右北面而踊出待反而后奠

鄭氏曰主人拜踊於賓位不敢迫君也君即位車東出待不
必君留也君反之使奠孔氏曰臣喪朝廟柩已下堂載在柩車而君來弔君位於車東故主人在車西東面而拜門謂祖廟門也右西邊也若門外來則右在東此據車門內出故右

在西孝子拜君竟從位立近門內西邊北面而哭踊為禮也
出待者孝子哭踊畢而先出門待君以君來則拜迎去則拜
送今君弔事竟不敢必君父留故孝子先出待君出也反謂
后奠者君使人命孝子反還喪所而後設奠告柩知之或謂
此在廟載柩車時
奠謂反設祖奠也

○大夫之喪既薦馬薦馬者哭踊出乃包奠而讀書

鄭氏曰嫌與士異記之也既夕禮曰包牲取下體又曰主人
之史請讀賜孔氏曰此明大夫將葬柩朝廟後欲出之時也
按士喪禮下篇云薦馬凡有三柩初出至祖廟設奠為遷祖
之奠訖乃薦馬一也至日側祖奠又薦馬二也明日將行遣
奠時又薦馬三也此薦馬下云包奠而讀書於既夕禮為第
三薦馬時也薦進也馬是牽車為行之物孝子見進薦馬是
行期已至故感之而哭踊馬出乃取遣奠牲下體包裹之以
遣送行也苞者象既嚮而歸賓俎士則羊豕各三箇必取以
體者下體能行亦示將行也省遣車者亦先包之書謂凡送
亾者賙入禭之物書也讀之者省錄之也注引讀賜賙猶送
名者入也

○或問於曾子曰夫既遣而包其餘猶既食而裹其餘與君子

既食則裹其餘乎曾子曰吾子不見大饗乎夫大饗既饗卷三
牲之俎歸于賓館父母而賓客之所以為哀也子不見大饗乎

夫音扶遣棄戰切與音余卷軌轉切

鄭氏曰言遣既奠而又包之是與食於人已而裹其餘將去
何異與君子寧為是乎言傷廉也既饗歸賓俎所以厚之言
父母家之主今賓客之是孝子哀親之去也孔氏曰大饗賓
客既畢主人領三牲俎上之肉歸於賓館已家父母今日既
去遂同賓客之疏是孝子所以悲
哀也重結前文以語或人

○遣車視牢具疏布鞫四面有章置于四隅

鄭氏曰言車多少各如所包遣奠牲體之數也然則遣車載
所包遣奠而歲之者與遣奠天子大牢包九箇諸侯亦大牢
包七箇大夫亦大牢包五箇士少牢包三箇大夫以上乃有
遣車鞫其蓋也四面皆有章蔽以隱翳牢肉孔氏曰遣車送

葬載牲體之車也牢具遣奠所包牲牢之體貴賤各有數也
一箇為一具取一車載之故云視牢具諸侯大夫位尊雖無
三命則有車馬之賜及天子士士三命皆得有遣車諸侯士
以下賤故無遣車也疏布輅者以麗布為上蓋四面有物章
之入壙置於
樽之四隅於

○載糗有子曰非禮也喪奠脯醢而已

鄭氏曰糗米糧也言死者不食糧也遣奠本無黍稷孔氏曰
遣車載糗有子譏其為失遣奠之饌無黍稷故遣車不合載
糗喪奠脯醢而已亦有子之言言遣奠之外別有也澄曰有子
然既夕士禮歲筭有黍稷麥者遣奠之外別有也澄曰有子
之意言常時喪奠只用脯醢而已者蓋以死者不食糧也故
遣奠亦只用牲體而不用黍稷牲體與常時脯醢之義同皆
是用
肉

○大夫不掄絞屬於池下

掄音遙絞戶
交切屬音燭

鄭氏曰謂池飾也掄掄翟也朱青黃之間曰絞屬猶繫也人
君之柳其池繫絞繒於下而畫翟雉為名曰振容又有銅魚
在其間大夫去振容士去魚此魚人君及士亦爛脫孔氏曰
此明大夫葬時車飾諸侯以上則畫掄翟於絞屬於池下若
大夫降下人君不得畫以掄絞屬於池下其池上則畫於掄
得有掄絞也故喪大記士亦有掄絞與大夫同但不得屬於
池下

○魯人之贈也三玄二纁廣尺長終幅

廣古曠切
長直亮切

鄭氏曰言失之也士喪禮下篇曰贈用制幣玄纁束孔氏曰
記魯失也贈謂以物送也人於禫中魯人雖三玄二纁而用
廣尺長終幅不復
丈八尺則失禮也

○醴者稻醴也甕甒筭實見間而后折入

甕音武筭所交切
戶剛切間如字

折之
設切

鄭氏曰此謂葬時歲物也衡當為折承席也孔氏曰此是送葬所
誤也實見間歲見外樽內也折承席也孔氏曰此是送葬所
藏之物醴是稻米所為甕者盛醴甒者盛醴酒筭者盛黍
稷衡者以大木為桁置於地所以度舉甕甒之屬實見間者

見謂棺外之飾言實此甕無筭等於見外樽內二者之間也
實物樽內既畢然後以承席加於樽上按既夕禮乃窆藏也
於旁加見注云甕用甕後也則見內是用甕在見內也又云藏
苞筭於旁注云在見外也則見內是用甕也人甕實明虛按
也此是士禮大夫以上則有入甕連木為之蓋如牀而縮者三橫
既夕禮注云折猶度也方鑿連木為之蓋如牀而縮者三橫
者五無筭窆事畢加之棺飾也飾則惟荒以惟承席陸氏曰德明
曰見棺衣也賈氏曰見棺飾也飾則惟荒以惟承席陸氏曰德明
樞不復止此四物見此惟荒物該之衡讀如字其析之橫者也
間非不止此四物見此惟荒物該之衡讀如字其析之橫者也
○非從樞與反哭無免於垣古免音問垣
鄭氏曰言喪服出入非此二事皆冠也免所以代冠人於道
路不可以無飾垣道非此二事皆冠也免所以代冠人於道
反哭謂孝子葬竟還時道路不可無飾得免而行非此二條
不得免於道路也若葬遠又哭在路則著冠至郊乃著免故
小記云遠葬者比反哭皆冠及郊而后免是也

盈坎

○弔非從主人也四十者執紼鄉人五十者從反哭四十者待

鄭氏曰言弔者必助主人之事從猶隨也成人二十以上至
四十丁壯時非鄉人則長少皆反優遠也孔氏曰弔喪者本
是來助事非為空隨從主人而已既助主人故使年二十以
上至四十強壯者皆執紼鄉人同鄉之人也五十始衰故待
主人窆竟反哭從孝子反也四十強壯不得即反故
待土滿坎而反若非鄉人則無問長少皆從主人歸

相趨也出宮而退相揖也哀次而退相問也既封而退相見也

反哭而退朋友虞祔而退封音窆

鄭氏曰此弔者恩薄厚去遲速之節也相趨謂相聞姓名來
會喪事也相揖當會於它也相問嘗相惠遺也相見嘗執摯
相見也附皆當為祔孔氏曰相趨本不相識情既輕故相出
廟之宮門而退相揖恩微深故待出至大門外哀次而退相
問恩轉深故窆竟而退相見恩轉厚故葬竟孝子反哭至家
而退朋友疇昔情重故至主人虞祔乃退然與死者相識亦
當有弔禮知生者弔知死者傷

注云弔則知是弔生人也

右記葬前卜宅以後之事凡十三節

士三月而葬是月也卒哭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葬卒哭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士三虞大夫五諸侯七

鄭氏曰尊卑恩之差也天子至士葬即反虞孔氏曰大夫以上葬與卒哭異月者以其位尊念親哀情於時長遠士職卑位下禮數未申故葬罷即卒哭檀弓云葬日虞弗忍一日離也不顯尊卑是貴賤同然山陰陸氏曰卒哭遲速不同則以其德服喪有隆殺也

○上大之虞也少牢卒哭成事附皆大牢下大夫之虞也

牲卒哭成事附皆少牢聲植音特

鄭氏曰卒哭成事附言皆則卒哭成事附與虞異矣下大夫虞以牲與士虞禮同與孔氏曰上大夫平常吉祭用少牢並加一等用大牢也下大夫吉祭用少牢虞祭降一等用特

牲卒哭以此三虞卒哭同是一事鄭以此三虞與卒哭同剛用先儒以此三虞卒哭同是一事鄭以此三虞與卒哭同剛用明卒哭與虞不同也方氏曰位有上下故禮有隆殺山陰陸氏曰禮士虞用特豕今下大夫之虞亦云特牲則容父為士子為大夫於下大夫其祭如此於上大夫言父為大夫於下大夫言父相備也

○重既虞而埋之重平

鄭氏曰就所倚處埋之孔氏曰按既夕禮初喪朝禰廟重止于門外之西不入謂將嚮祖廟若過之然也明日自禰廟隨至祖廟庭厥明將出之時重出自道左倚之就所倚之處埋之謂於祖廟門外之東也

○暢曰以柩杵以梧批以桑長三尺或曰五尺畢用桑長三尺

刊其柄與末暢救亮切批音比長直亮切

鄭氏曰曰杵所以擣鬱也柩柏也批所以載牲體者此謂也吉凶暢曰及批畢之義暢謂鬱鬯也柩柏爾雅釋木文梧桐也

牲體從鑊以批升之於鼎從鼎以批載之於俎知言祭批用
 棘者特牲記批用棘心是也主人舉肉則用畢助主人舉肉
 用桑者亦喪祭也吉時亦用棘末頭亦削之批亦當然長樂
 陳氏曰比之別有四有黍稷之也饗人之所批牲體之也
 也牲體以桑廩人之所批黍稷之也饗人之所批牲體之也
 疏比何則敷之量不過三豆而高不過一尺則黍稷之也
 矣挹之以挑比然後注于疏比者三則疏比大矣畋器曰畢
 祭器亦曰畢皆象畢星也詩曰兕觥其觶角弓其觶有觶棘
 比有挾天畢挾者曲而長也則畢之狀可知矣鄭氏云畢狀
 如比喪比用桑而畢亦桑則吉比用棘而畢亦棘比畢同材
 然桑黃棘赤各致其義舊圖謂比畢皆漆之誤矣特牲主人
 及佐食舉牲鼎宗人執畢先入贊者錯俎加比鄭氏謂主人
 親舉則宗人執畢導之以畢臨比載備失脫也少牢及虞禮
 無比何哉少牢大夫不親
 舉虞祭主人未執事也

○祭稱孝子孝孫喪稱哀子哀孫

鄭氏曰各以其義稱孔氏曰祭吉祭也謂自卒哭以後之祭
 吉則申孝子之心祝辭云孝也或子或孫隨其人喪謂自虞

以前凶祭也痛慕未申故稱哀子哀孫士虞禮稱哀子卒哭
 乃稱孝子方氏曰祭所以追養而盡於一身之終喪所以哭
 必稱孝哀則發於聲音見於衣服益三年之禮而已故子孫
 之於喪止稱哀

○自諸侯達諸士小祥之祭主人之酢也齊之衆賓兄弟則皆

啐之大祥主人啐之衆賓兄弟皆飲之可也

鄭氏曰齊啐皆嘗也齊至齒啐入口孔氏曰此明喪祭飲酒
 之儀正祭之後主人獻賓長賓長酢主人主人受酢則齊之
 衆賓及兄弟祭末受獻之時啐之差輕故也主人受酢則齊之
 酢者以士虞禮主人主婦獻尸受酢之時皆卒爵虞祭比小
 祥為重尚卒爵小祥祭主人受尸受酢何得唯齊之而已神惠
 為重受尸酢雖在喪亦卒爵賓禮為輕受賓酢但齊
 之皇氏云主人之酢謂受尸酢與士虞禮達非也

○凡侍祭喪者告賓祭薦而不食

鄭氏曰薦脯醢也吉祭告賓祭薦賓既祭而食之喪祭賓不食孔氏曰侍謂相於喪祭禮者喪禮不主飲食故相者告賓但祭其薦不食之也此謂練祥祭虞祔不獻賓也方氏曰祭之而不食者哀而不忍故也

○祥主人之除也於夕為期朝服祥因其故服

鄭氏曰為期為祭期也至明日而祥祭亦朝服縞冠是也祭猶縞服也喪服下記曰除成喪者其祭也朝服縞冠是也祭猶縞冠未純吉也既祭乃服大祥素縞麻衣釋禫之禮云玄衣黃裳則是禫祭玄冠矣黃裳者未大吉也既祭乃服禫服朝服曰祥謂祥祭主人除服之節於祥祭前而居復平常也孔氏曰祥謂祥祭主人除服之節於祥祭前而居復平常也孔氏曰祥謂祥祭主人除服之節於祥祭前而居復平常也孔氏曰祥謂祥祭主人除服之節於祥祭前而居復平常也

裳三也禫訖朝服縞冠四也嫌於夕為朝服五也既祭玄端而居六也山陰陸氏曰嫌於夕為朝服五也既祭復反喪服故云爾然則祥之日猶服練服及祭易之所謂除成喪者其祭也朝服縞冠是也祭已又易之所謂大祥素縞是麻也

○子游曰既祥雖不當縞者必縞然後反服

鄭氏曰謂有以喪事贈賵來者雖不及時猶變服服祥祭之服以受之重其禮也其於此時始弔者則衛將軍文子之為之是矣反服反素縞麻衣也孔氏曰既祥謂大祥後弔者來晚不正當祥祭縞冠之時主人必須反著此祥祭縞冠受者來弔者之禮然後反服大祥素縞麻衣之服山陰陸氏曰此言親喪雖既祥猶有它喪未除今以祥故無所不用縞縞既祥之服也然後反服反它喪之服

○凡喪服未畢有弔者則為位而哭拜踊

鄭氏曰客始來主人不可以殺禮待之孔氏曰未畢謂喪待將終猶有餘日未滿有人始來弔當為位哭踊不以殺禮待

新予之寘也言凡者五服悉然

○有父之喪如未沒喪而母死其除父之喪也服其除服卒事反喪服

鄭氏曰沒猶竟也除服謂祥祭之服也卒事既祭反喪服後死者之服孔氏曰此明先有父喪而後遭母死為父變除之節未沒喪者謂父喪小祥後大祥前未竟之時于時又遭母喪母既葬後值父大祥除服以行祥事祥竟更還服母服也若母未葬而值父二祥則不得服其祥服二祥之祭為吉未葬為凶故未忍凶時行吉禮張子曰如有服則服其服雖總小功之服亦服新而脫舊以往時暫故也反則如常方氏曰服除服而後反喪服示前喪有終也

雖諸父昆弟之喪如當父母之喪其除諸父昆弟之喪也皆服其除喪之服卒事反喪服

鄭氏曰雖有親之大喪猶為輕服者除骨肉之恩也唯君之喪不除私服言當者期大功之喪或終始皆在三年之中小功總麻則不除殤長中乃除孔氏曰此明諸父兄弟之喪當父母服內變除之節父母服內其諸親除喪亦為服除服當竟反先服此亦謂重喪葬後之時也曾子問曰大夫士有私喪可以除之矣而有君服焉其除之也如之何孔子曰有君喪服於身不服私服又何除焉是君服不得除也私謂父母已下及諸父昆弟皆不得除也服問云總麻其變小功之葛小功之麻不變大功之葛據此言之是尋常小功總麻不得易大功以上之服故知有大功以上之服不得為小功總麻除服也又服問云殤長中變三年之葛既變三年之葛明在大功服中為殤長中著服而又為之除也

如三年之喪則既頹其練祥皆行頹切

鄭氏曰言今之喪既服頹乃為前三年者變除而練祥祭也此謂先有父母之喪既服頹乃為前三年者變除而練祥祭也喪之鄉去麻則用頹然則言未沒喪者已練祥矣頹草名無葛之鄉去麻則用頹然則言未沒喪者已練祥矣頹草名無葛頹練祥既頹者謂後喪祭祥祭皆舉行之云既頹不云未沒喪則知既頹與未沒喪者別既頹是既虞受服之時未沒喪是既練之後也庾氏云鄭注先有長子之服今又喪父母當云

吉祭則涉級聚足喪祭則栗階此二祥祭宜涉級為有兄弟
喪少威儀故散等也散栗也等階也助執祭者亦栗階主人
至昆弟虞附而行父母二祥祭執事者亦栗階栗階謂升一
等而後升不連步也故燕禮記云栗階不過二等注云其始
升猶聚足連步越二等
左右足各一發而升堂

○有父母之喪尚功衰而附兄弟之殤則練冠附於殤稱陽童

某甫不名神也

鄭氏曰此兄弟之殤謂大功親以下之殤也斬衰齊衰之喪
練皆受以此大功之衰此謂大功親以下之殤也而耐大功親以下
之殤輕而易服冠童謂庶殤也宗子則曰陰童童未成人已稱
年因喪而冠陽童謂庶殤也宗子則曰陰童童未成人已稱
也某甫且後得耐也尊神不名之為之造字孔氏曰此明己有父母
之喪練後得耐也尊神不名之為之造字孔氏曰此明己有父母
練冠耐祭於殤也小功正者當須耐祭則三年之練故鄭知此是著
功以下之殤言在祖廟若耐小功也凡祭長殤則適孫若耐大功
弟長殤得在祖廟若耐小功也凡祭長殤則適孫若耐大功

所以得耐者已足曾祖之適其小功尤弟身及父是庶人不合小功
弟當耐於從祖之廟其小功尤弟身及父是庶人不合小功
廟則曾祖適孫為之立壇一耐小功稱此殤曰陽童於從祖立神
而祭也當耐祭此殤之時其祝辭稱此殤曰陽童於從祖立神
曰某甫所以不呼其名者尊神之也故為之造字稱曰某甫
曾子問庶子之殤祭於室白故曰陽童宗子殤死祭於室奧
則曰陰童檀弓云五十五以伯冠仲是正字二十之時曰某甫是
且字言且為之立字也鄭云冠而兄為殤謂同年者此鄭自
難云弟冠而兄為殤謂同年者此鄭自
死已明年因喪而冠者此新死之兄既是小功之服不合變
三年之練而得耐因喪者謂已之明年之造字者以冠始有字此
節而加冠以後始耐兄弟也云為之造字者以冠始有字此
兄去年已死未得有字耐時為之造字也張子曰有父母之
喪尚功衰謂未祥猶衣所練之功衰未衣麻衣也呂氏曰上
言有三年之練冠則以大功易練冠之麻易之唯杖屨不易此
年既練遭大功之冠則以大功易練冠之麻易之唯杖屨不易此
經以麻易葛帶所不易者杖屨而巳然此三年者統言父母
君長子及為人後及適孫為祖之類若父母三年者統言父母
兄弟之殤則杖屨與練冠俱不易此一年之節於三年練冠中特
為父母立例蓋大功之衰有重於三年之練冠故所不易者

於高祖昆弟為士者若孫死之後應合附於王父王父見在無可附亦如是附於高祖也鄭恐大夫之昆弟俱作大夫士亦得附之故云謂為士者中一以上謂自祖一以上間一世各當昭穆而祖附之若不得附祖則間去曾祖一世附於高祖若高祖無可附則附高祖之祖是祖又祖也

婦附於其夫之所附之妃無妃則亦從其昭穆之妃妾附於妾

祖姑無妾祖姑則亦從昭穆之妾

鄭氏曰夫所附之妃於婦則祖姑亦間一以上附於高祖之妃同孫婦附祖姑無妃謂無祖姑亦間一以上附於高祖之妃無則附於高祖之祖妃若其祖有昆弟之妃班爵同者亦附之應氏曰重昏姻之正耦故婦與妾之附各以其類無之則越次而間升

公子附於公子

鄭氏曰不敢附戚君孔氏曰公子之祖為君公子不敢附之附於祖之兄弟為公子者

君薨大子號稱子待猶君也

鄭氏曰謂未踰年也雖稱子與諸侯朝會如君矣魯僖公九年葵丘之會宋襄公稱子而與諸侯序孔氏曰大子存稱世子今君既薨故稱子與諸侯並列其待之禮猶如正君若踰年則稱君也

大夫次於公館以終喪士練而歸士次於公館

鄭氏曰公館公宮之舍也練而歸之士謂邑宰也練而猶處公館朝廷之士也唯大夫三年無歸孔氏曰大夫恩深祿重故為君喪居廬終喪乃還家邑宰之士恩輕又為君治邑久不歸即廢職故至小祥反其所治邑朝廷之士雖輕而無邑事故亦留此公館三年中

大夫居廬士居聖室

鄭氏曰謂未練時也士居聖室亦謂邑宰朝廷之士居廬孔氏曰大夫位尊恩重故居廬士位卑恩輕故居聖室士若非邑宰當與大夫同居廬

○卿大夫疾君問之無筭士壹問之君於卿大夫比葬不食肉
比卒哭不舉樂為士比殯不舉樂比必利切

孔氏曰按喪大記君於大夫疾三問之此無筭謂有師保恩舊之親或三問謂君自行無筭謂遣使也

右記葬後終喪以前之事凡二十節

曾申問於曾子曰哭父母有常聲乎曰中路嬰兒失其母焉何常聲之有

鄭氏曰嬰猶驚彌也言其若小兒亡母啼號安得常聲乎所謂哭不依廬陵胡氏曰孔子不取弁人孺子泣而此取嬰兒也彼在襲歛當哭踊有節故異

○孔子曰少連大連善居喪三日不怠三月不解期悲哀三年

憂東夷之子也少去聲解佳買切

鄭氏曰言其生於夷狄而知禮也急情也解倦也孔氏曰三日不怠謂親之初喪三日內水漿不入口之屬三月不解者未葬前朝夕奠及哀至則哭之屬期悲哀謂練以來常悲哀朝夕哭之屬三年憂者以服未除憔悴憂戚馬氏曰中國者禮義之所在而蠻夷者不可以禮義責也然而少連大連之善居喪雖曾閔之至孝亦不過如是孔子稱之曰東夷之子非特美其能行禮又美其能變俗也論語謂柳下惠少連降志辱身言中倫行中慮少連之行可與下惠為徒則豈特如孟獻之加於人一等而已哉

○子貢問喪子曰敬為上哀次之瘠為下顏色稱其情戚容稱其服請問兄弟之喪子曰兄弟之喪則存乎書策矣稱尺證切

鄭氏曰問喪問居父母之喪也喪尚哀言敬為上者疾時尚不能敬也容戚儀也孝經曰容止可觀兄弟之喪存乎書策言疏者如禮行之未有加也齊斬之喪哀容之體經不能載孔氏曰言疏者禮文具載故云存乎書策齊斬之喪謂父母也父母至親哀容體狀經不能載顏色稱其情當須毀瘠也戚容稱其服當須憔悴也張子曰持喪敬則必哀哀則必瘠

恣適非所以居喪稍不敬則哀忘之矣或謂三年致哀於君
子所養得無損乎是君子之所養也居喪以敬為上故則一
於禮也方氏曰敬足以盡禮故為上哀足以盡情故次之瘠
足以盡容故為下顏色在乎面目而面目者情之所見也故
顏色稱其情戚容兼乎四體而四體者服之所被也故戚容
稱其服顏色稱其情者以外稱內也戚容稱其服者以本稱
末也情有悲哀降殺之別服有齊斬重輕之殊陸氏曰凡居
隆殺則為偽本不稱末之輕重則為野矣山陰陸氏曰凡居
親之喪哀戚常浮於敬故哭泣之哀顏色之喪存乎書策若親
書不能載者矣故孔子言之如此兄弟顏色之喪存乎書策若親
之喪求情於言
意之表可也

○妻視叔父母姑姊妹視兄弟長中下殤視成人長之兩切

鄭氏曰視猶比也所比者哀容居處也杖抑之視叔父母姑
其哀戚輕重各視所正之親妻居廬而
姊妹出適服輕進之視兄弟長中下殤
視其成人也方氏曰言輕重雖稍異而
哀戚略同也

○視君之母與妻比之兄弟發諸顏色者亦不飲食也

孔氏曰視比也謂君之母與君之妻輕重之宜比於已之兄
弟若酒食不發見於顏色者則得飲食之鄭氏曰發於顏色
謂醲美酒食使之醉飽方氏曰服君之母妻
比已之兄弟則服君之服比已之親可知

○縣子曰三年之喪如斬期之喪如剡剡切

鄭氏曰如斬如剡言
痛之側但有淺深也

○三年之喪言而不語對而不問廬聖室之中不與人坐焉在

聖室之中非時見乎母也不入門䟽衰皆居聖室不廬廬嚴者

也見賢
遍切

鄭氏曰言言已事也為人說為語在聖室之中以時事見于
母乃入門則居廬時不入門也廬哀敬之處非有其實則不
居孔子曰大夫士言而後事行故得言已事不得為人語說
也對而不問謂有問者得對而不得自問於人此謂與有服
之親若與賓客䟽遠者言則間傳云斬衰唯而不對齊衰對
而不言是也喪大記云練居聖室不與人居居即坐也方氏

曰言畧而語詳對應而問倡言而不語對而不問以居憂有所不暇故也廬室之中不與人坐亦憂之所獨也在望室非時見乎母不入門則在廬之中非時亦有所不見也間傳曰齊衰之喪居室齊衰即此所謂疏衰也以廬為嚴故父母之喪乃居之所謂嚴者以居喪之重人不可犯也

○凡喪小功以上非虞附練祥無沐浴

鄭氏曰言不有飾事則不沐浴孔氏曰自小功以上恩重哀深自宜去飾沐浴是自飾非此數條祭祀則不自飾也言小功以上則至斬同練祥不主大功小功也若三年之喪則士虞禮云沐浴不櫛鄭注云期以下櫛可也又士虞禮云明日以其班附沐浴櫛注云禭自飾大夫以上亦然方氏曰有祭則不可以不齊戒齊戒則不可以不沐浴

○孔子曰身有瘍則浴首有創則沐病則飲酒食肉毀瘠為病

君子弗為也毀而死君子謂之無子瘍音羊創七羊切

鄭氏曰毀而死是不重親澄曰有創瘍須洗滌而不沐浴有疾病須滋養而不酒食毀過而瘠為病皆能傷生夫哀者本

是愛親毀而傷生則是不愛身也身者親之遺體不受身即是不愛親也故君子弗為况毀瘠為病不惟傷其生或至殞其生夫人之所責乎有子者正欲其終父母之喪也毀而死則父母之有子者無子矣無子則無人終父母之喪可謂孝乎

○喪食雖惡必充飢飢而廢事非禮也飽而忘哀亦非禮也視

不明聽不聰行不正不知哀君子病之故有疾飲酒食肉五十

不致毀六十不毀七十飲酒食肉皆為疑死偽為云切

方氏曰禮所以執中飢而廢事飽而忘哀皆非中道故皆為非禮然送死所以當大事則飢而廢事尤非禮矣君子病之以其不足以為當大事也鄭氏曰病猶憂也疑猶恐也

功衰食菜果飲水漿無鹽酪不能食食鹽酪可也酪音洛食音下音嗣

鄭氏曰功衰齊斬之末也酪酢藪山陰陸氏曰齊斬之末者齊衰既葬斬衰既練之後方氏曰食菜果飲水漿皆聖人之

中制故天下無難能之病焉呂氏曰功衰亦卒哭之受服間傳父母之喪既虞卒哭疏食水飲不食菜果其飲不加鹽酪不能食食鹽酪可也者如喪大記不能食粥羹之以菜可也蓋人所不能亦不可勉也

○有服人召之食不往大功以下既葬適人人食之其黨也食

之非其黨弗食也食之音嗣其黨也食之弗食並如字

鄭氏曰往而見食則可食也為食而往則不可黨猶親也非親而食則是食於人無數也孔氏曰親族不多食則其食有限若非類而輒食則無復限數必忘哀也方氏曰其黨則食之非其黨則弗食所以為之節

○喪者不遺人人遺之雖酒肉受也從父昆弟以下既卒哭遺

人可也為云偽切下同

鄭氏曰言齊斬之喪重志不在施惠於人方氏曰心有所樂然後以物遺人喪以哀為主故不遺人人遺之雖酒肉受者卻之為不恭故也

○三年之喪如或遺之酒肉則受之必三辭主人衰經而受之

如君命則不敢辭受而薦之
孔氏曰三年之喪受酒肉雖受之猶不得食也尊者食之乃得食肉倘不得飲酒鄭氏曰受酒肉必衰經正服明不苟於滋味受而薦之於廟貴君之禮

○非為人喪問與賜與三年之喪以其喪拜非三年之喪以吉

拜為云偽為切

鄭氏曰言非為人喪而問之與而賜之與此上滅脫未聞其首云何問遺也又無事曰問稽顙而后拜曰喪拜拜而后稽顙曰吉拜謂受問受賜者也孔氏曰平敵曰問卑下則賜與之與方氏曰喪語助也豈非為人有喪而問遺之與而賜與之與方氏曰喪

拜吉拜皆為拜賜與問也

○疏衰之喪既葬人請見之則見不請見人小功請見人可也

大功不以執摯唯父母之喪不辟涕泣而見人避音

鄭氏曰言重喪不行求見人爾人來求見已亦可以見之矣不辟涕泣言至哀無飾也孔氏曰小功輕可請見於人大功

不可也文承疏衰既葬之下則此小功亦謂既葬也凡言見人謂與人尋常相見不論執摯之事不辟涕泣豈謂執摯見

人乎方氏曰人請見之則見不請見人者以人請見在彼請見人在此故也執摯則請見人之禮也

○三年之喪祥而從政期之喪卒哭而從政九月之喪既葬而

從政小功總之喪既殯而從政

鄭氏曰以王制言之此謂庶人也從政從為政者教令謂給繇役孔氏曰王制云父母之喪三年不從政齊衰大功三月

不從政與此不同者此庶人依士禮卒哭與既葬同三月故王制省又總云三月也君大夫士三年之喪期不從政是正

禮也卒哭金革之事無辟是權禮也

○三年之喪雖功衰不弔自諸侯達諸士如有服而將往哭之

則服其服而往

鄭氏曰功衰既練之服也諸侯服新死者之服而往哭謂所

不臣也孔氏曰三年之喪小祥後衰與大功同故曰功衰衰

雖外輕而痛猶內重故不得弔人也自諸侯達諸士謂貴賤

同也功衰雖不弔人如有服謂自有五服之親喪則往哭之

將往哭則不著已功衰而依彼親之節以服之申於骨肉之

情故也然諸侯絕期不應有諸親始死服今云服而往當是

敵體及所不臣者謂始封君不臣諸父昆弟也

期之喪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練則弔

鄭氏曰謂父在為母功衰可以弔人者以父在故輕於出也然則凡齊衰十一月皆可以出矣孔氏曰大祥始除衰杖而

練得弔人者以父在而得出則其餘喪雖無父亦得出也母喪至練既可諸父灼然故云皆可以出

既葬大功弔哭而退不聽事焉期之喪未葬弔於鄉人哭而退不聽事焉功衰弔待事不執事小功總執事不與於禮與音

鄭氏曰聽猶待也事謂襲歛執紼之屬期之喪謂為姑姊妹無主殯不在已族者不與於禮謂饋奠也孔氏曰身有大功之喪既葬往弔它喪弔哭既畢則退不待襲歛也此姑姊妹期未至於葬往喪練弔亦然期之喪謂姑姊妹無主為之服期未至於葬往弔鄉人之喪亦哭畢則退不待襲歛也此姑姊妹期未葬已得弔人知此期服輕是姑姊妹無主在他族成婦日未葬已得弔人知此期服輕是姑姊妹無主在他族成婦日人亦為彼擯相也總小功服輕故未葬便可弔不字此謂卒哭之受服長服

○以喪冠者雖三年之喪可也既冠於次入哭踊三者三乃出

冠去聲下同

鄭氏曰言雖者明齊衰以下皆可以喪冠也始遭喪以其冠月則喪服因冠矣非其冠月待變除卒哭而冠次廬也孔氏曰將冠值喪當成服時因喪服加冠非但輕服得冠雖有三年重喪亦可因喪服而冠故云可也冠於次謂加冠於廬次

之中若齊衰以下加冠於次舍之處冠後入於喪所哭而跳踊每哭一節三踊如此者三凡九踊乃出就次所夏小正冠

用二月若正月遭喪則二月不得因喪而冠必待變除受服之節

○大功之末可以冠子可以嫁子父小功之末可以冠子可以嫁子可以取婦已雖小功既卒哭可以冠取妻下殤之小功則不可

鄭氏曰此皆謂可用吉禮之時父大功卒哭而可以冠子嫁子小功卒哭而可以取婦已大功卒哭而可以冠子小功卒哭而可以取妻必借祭乃行也下殤小功齊衰之喪除喪而後可為昏禮凡冠者其時當冠則因喪而冠之孔氏曰大功謂已有大功之喪未謂卒哭之後取婦有酒食之會集鄉黨僚友涉近歡樂故大功之末乃可得為也但大功據已身不云父小功據其父不云身互而相通故鄭注同之謂父及已身俱有大功之末小功之末父是父是父是父是父是父是父未乃得行此冠子嫁子父小功之末已亦小功之末可以嫁取必父子俱然乃得行事故云必借祭乃行小知父子俱大功

小功者若姑姊妹出適父子俱為大功從祖兄弟父子俱為小功其服同也若父齊衰子大功則不可若父大功子小功可以冠嫁未可取婦必父子俱小功之末可以取婦若父小功已總麻灼然合取可知下場小功謂本齊衰重服降在小功不可冠嫁其餘小功云大功以冠小功之末可以吉冠則大功不可冠嫁其冠之時因喪服而冠之鄭以前三年之喪可冠於此復明輕喪亦可冠也山陰陸氏曰父小功之末謂小功服之在父行者若從祖父母從姊妹從祖父母兄弟從父母姊妹兄弟之在大功之末在卑行者若孫及從父兄弟從父母姊妹兄弟之子婦是也大功之末不言可以取婦不可取也雖小功既卒哭可以冠取妻言主冠取者雖在可以取婦也雖小功冠取者若有小功未卒哭亦不可張子曰疑大功之末可以冠子可以嫁子十二字為衍宜直云父小功之末父小功則是已總麻之末也故可以冠取蓋冠取者固已無服矣凡卒哭之後皆是未也雖小功既卒哭可冠取妻是已總麻之末也故可以冠取蓋冠取者固已無服矣凡卒也范氏曰五服之制各有月數月數之內自無吉事故曰衰麻非所以接弁冕也春秋左氏傳齊侯使晏子請繼室於晉叔向對曰寡君之願也衰經之中是以未敢請時晉侯有少姜之喪耳禮貴妾總而叔向稱在衰經之中推此而言雖輕

喪之府猶無昏姻之道也而敦本敬始之義每於昏冠見之矣雜記云大功之末可以嫁子小功之末可以取婦下云已雖小功卒哭可冠取妻也尋此二文為男女失時或繼嗣未立者爾非通例也已有總麻之喪於祭亦廢昏亦不通矣況乎小功

○父有服宮中子不與於樂母有服殼聞焉不舉樂妻有服不舉樂於其側大功將至辟琴瑟小功至不絕樂

又音

與音預聞音問又如字辟音避

鄭氏曰宮中子與父同宮者也禮由命士以上父子異宮不與於樂謂出行見之不得觀也將至來也辟琴瑟亦所以助哀也若重服則期後猶有子姓之冠自不當與於樂山陰陸氏曰自士上達父有服有作樂者宮中雖不舉爾所謂不與母有服殼聞焉不敢舉樂妻有服於其側不舉爾所謂不與於樂非直不舉也長樂陳氏曰父有服宮中子不得與於樂況舉樂乎母有服不得以舉樂雖聲聞焉可也妻有服不

舉樂於其側不於其側雖舉之可也毋殺於父而妻又殺於母也樂不止於琴瑟琴瑟特常御者而已大功之親有服其將至則雖辟琴瑟可也未至則不辟矣小功之親有服雖至不絕樂若夫已有小功之喪議而及樂又禮之所弃也

○卒哭而諱王父母兄弟世父叔父姑姊妹子與父同諱母之

諱宮中諱妻之諱不舉諸其側與從祖昆弟同名則諱

從才用切

鄭氏曰自卒哭鬼神事之尊而諱其名王父母以下之親諱是謂士也父為其親諱則子不敢不從諱天子諸侯諱羣祖母之所為其親諱子孫於宮中不言妻之所為其親諱夫於其側亦不言也孝子聞名心懼凡不言人諱者亦為其相感動也子與父同諱則子可盡曾祖之名重則諱之從祖昆弟在其中猶以生禮事之卒哭後去生漸遠故諱其名王父母謂父之亦同父諱之兄弟謂父之兄弟於已為伯叔正服期父亦為之期是子與父同有諱也世父叔父是父之世父叔父於已出是從祖正服小功姑謂父之姑於已從祖姑在家正服小功出嫁總麻二者皆不合諱以父為之諱故已從父而諱也姊

姊謂父姊妹於已為姑在家正服期出嫁大功九月是已與父同為之諱此等是子與父同諱也鄭注子不敢不從諱據王父母世父叔父及姑已不合諱者言之父之兄弟及姊妹已為合諱不假從父而諱也鄭注是謂士也士謂父身以父身是士故諱王父若庶人子不逮事父母則不諱王父母也天子七廟諸侯五廟故知諱羣祖妻之所為其親諱但不得在側言之於宮中遠處得言之母與妻二者之諱與已從祖昆弟同名則為之諱不但宮中旁側其在餘處皆諱之也父為王父諱於子則為曾祖父之伯叔及姑是子曾祖之親故注云子與父同諱則子可盡曾祖之親也從祖昆弟共同曾祖之親故注云在其中澄曰注云從祖昆弟於父輕不為之諱與母妻之親同名重則諱之者蓋已之從祖昆弟父之從父昆弟之子也於父為子行屬卑且疏父服小功其服輕父不為諱故子亦不從諱若此從祖昆弟之名與母妻之親名同而相重則為母妻之親諱而因為之諱爾非正為從祖昆弟而諱也

○君子不奪人之喪亦不可奪喪也

鄭氏曰不奪人喪重喪禮也不可奪喪不可以輕之於已也孔氏曰它人居喪任其行禮不可抑奪自己居喪當須以禮

不可自奪其喪使不如法不奪人喪怒也不奪已喪孝也

○親喪外除兄弟之喪內除

鄭氏曰親喪日月已竟而哀未忘兄弟之喪日未竟而哀已殺孔氏曰親喪謂父母之喪外謂服也服隨日月漸除而心哀未忘兄弟謂期服及小功總也內謂心也服制未釋而心哀先殺由輕故也長樂黃氏曰若日月未竟而哀先殺是不終喪也內除外除皆言日月已竟服重者外雖除而內未除服輕者不唯外除而內亦除也

○免喪之外行於道路見似目瞿聞名心瞿弔死而問疾顏色

戚容必有以異於人也如此而后可以服三年之喪其餘則直

道而行之是也

瞿俱遇切

鄭氏曰惻隱之心能如是則其餘齊衰以下直道而行盡自得也似謂容貌似其親則父母也名與親同孔氏曰除喪之後若見它人形狀似其親則目瞿然聞它人所稱名與父名同則心中瞿然上云目瞿此應云耳瞿耳狀難名惻隱之慘本瞿

於心故直云心瞿異於人謂殊異於無喪之人餘行皆應如此以弔死問疾是哀痛之處身入除喪戚容應甚故舉弔死問疾言也其餘謂期親以下直道而行直依喪之道理而行也父在為母雖期年亦從上三年之內也廬陵胡氏曰路隋父死母告以貌類父終身不聽絲竹近於心瞿山陰陸氏曰其餘百行推此而直前則是矣故曰執一術而百善至者孝之謂也

右記喪禮情文之中凡二十三節

恤由之喪哀公使孺悲之孔子學士喪禮士喪禮於是乎書

鄭氏曰時人轉而僭上士之喪禮已廢矣孔子以教孺悲國人乃復書而存之方氏曰喪禮將以待孺悲學之然後書明禮之不廢亦有所因也山陰陸氏曰儀禮士喪禮是歟

○泄柳之母死相者由左泄柳死其徒由右相由右相泄柳之

徒為之也

相息亮切

鄭氏曰亦記失禮所由也泄柳魯穆公時賢人相相主人之禮孔氏曰孟子云魯穆公時子柳子思為臣子柳即此泄柳也相主人之禮法相者由左山陰陸氏曰由右相雖非古在可以然之域凡言自某始記失禮所由始也即言為之君子有取焉據七月而禘獻子為之也鑿中以飯公羊賈為之也由右相泄柳之徒為之也

右記喪禮存失之由凡二節

贊天行曰圭公九寸侯伯七寸子男五寸博三寸厚半寸剡上左右各寸半玉也藻三采六等

鄭氏曰贊大行者書名說大行人之禮者藻薦玉者也三采六等以朱白蒼畫之再行也子男執璧作此贊者失之孔氏曰周禮有大行人篇掌諸侯五等之禮作記之前人有書贊明大行人之事記者引之剡殺也殺上左右角各寸半謂圭也五等諸侯圭璧雖異而俱以玉為之故云玉也藻謂以韋衣板以藉玉者三采朱白蒼也六等六行也謂三色每色為二行是三采六等按聘禮記云朝天子圭與纁皆九寸纁三采六等典瑞云公侯伯皆三采三就子男皆二采再就謂一

采為一就其實采別則二就三采則六等二采則四等又云珠圭璋璧琮纁皆二采一就以規聘此謂卿大夫二采共一就也天子圭與藻皆九寸問諸侯朱綠藻八寸蓋上言所以朝之王下言以聘它國者也藻八寸則圭亦八寸可謂朝之璋八寸璧琮八寸以規聘子男執璧以朝以圭聘規今此言圭則子男聘規之玉也所謂博三寸厚半寸剡上左右各半寸圭公言之其餘以是為差長樂陳氏曰王之藉以纁而纁之長也玉玉五采五就色不過五也公侯伯皆三采三就降殺以兩也子男二采而大夫聘玉亦二采者禮窮則同纁或作藻冕纁織絲為之則圭纁亦然鄭氏與杜預皆謂韋為之也據

○鞞長三尺下廣二尺上廣一尺會去上五寸紕以爵韋六寸

不至下五寸純以素紕以五采長廣並去聲純音準紕音馴

鄭氏曰會謂上領縫也領之所用蓋與紕同在旁曰紕所不下曰純素生帛也紕六寸者中執之表裏各三寸也純紕所不至者五寸與會去上同紕施諸縫中若今時條也孔氏曰鞞鞞也長三尺與紳齊也下廣上狹象天地數旁緣謂之紕上

緣謂之會以其在總會之處故謂之會韞之領縫也此縫去
鞞上畔廣五寸謂會上下廣五寸純謂會縫之下鞞之兩邊
純以爵韋闊六寸倒攝之兩廂各三寸也不至下五寸者謂
純鞞之兩邊不至鞞之下畔闊五寸純以素者謂純所不至
之處橫純之以生帛此帛上下亦闊五寸純以素者謂純所不至
條施之於縫之中會之所用無文純純既用爵韋故鄭知與
純同也純之上畔五寸以其俱五寸故鄭云與會去上畔去鞞
之上畔五寸以其俱五寸故鄭云與會去上畔去鞞

○大白冠緇布之冠皆不韡委武玄縞而后韡

鄭氏曰不韡質無飾也大白冠太古之布冠也委武冠卷也
秦人曰委齊東曰武玄冠也縞縞冠也孔氏曰大白冠白
布冠也緇布冠黑布冠也二冠無飾故皆不韡此緇布冠謂
大夫士之冠其諸侯則緇布冠績縷玄縞二冠既先有別卷
後乃可韡故云而后韡也大祥縞冠亦有韡前云練冠亦條
屬右縫則知縞不條屬既別安卷灼然有韡也衛文公大白
冠自貶損也馬氏曰冠以莊其首韡以致其飾冠不韡者上
古質也冠以韡者後代文也文公以亡國為喪服故以大白
始冠欲其重始而取上世之冠故以縞布此皆不韡者也玄
冠或以朱組纓或以丹組纓縞冠或以玄武或以素純此皆

冠者也山陰陸氏曰委委貌也玄所謂高冠玄武縞所謂玄
冠縞武如是而後縷先儒謂玄冠委貌也然則縞冠素委貌
歟素委貌蓋素端之冠

○大夫冕而祭於公弁而祭於已士弁而祭於已
士弁而親迎然則士弁而祭於已可也

迎去

鄭氏曰弁爵弁也冠玄冠也祭於公助君祭也大夫爵弁而
祭於已唯孤爾然則士弁而祭於已緣類欲許之也親迎雖
亦已之事攝盛服爾非常也孔氏曰冕絺冕也祭於已自祭
廟也助祭為尊故服絺冕自祭為卑故服爵弁士以爵弁為
上故用助祭玄冠為卑故用自祭不敢同助君之服也作記
之人以士爵弁親迎親迎輕於祭尚用爵弁則士爵弁自祭
已廟於禮可用然親迎配偶一時之極故許其攝盛服爾祭
祀須依班序許其著弁其理不可儀禮少牢上大夫自祭用
玄冠此云弁而祭於已與少牢異故鄭云唯孤爾知非卿者
以少牢禮有卿賓尸下大夫不賓尸明卿亦玄冠不爵弁也
崔氏云孤不悉緝冕若王者之後及魯之孤則助祭用絺若
方伯之孤助祭則玄冕以其君玄冕自祭不可踰之也馬氏

曰祭之至重者助於公祭之有常者祭於已卿大夫之服自
玄冕而下士之服自爵弁而下則大夫以玄冕為極而士以
爵弁為極也非祭於公安敢用哉然士弁而親迎昏可用弁
則祭於已亦可弁此記禮者之所疑也蓋昏者合二姓之
好為萬世之始以其至人之禮行於一時之間可以攝盛服
而用弁焉士之弁而親迎猶孔子謂哀公冕而親迎者也諸
侯以祭服而親迎則士以助祭服而親迎義之當然至若祭
於已則歲時所用於家為常苟不與祭於公者有辨安在其
為禮哉苟弁而祭於已非特嫌其同於公而又著其輕於昏
矣故士之弁而祭於公者正也弁而親迎者權也弁而祭於
已則不可士可弁而祭於已矣

○女雖未許嫁年二十而笄禮之婦人執其禮燕則鬢首

鄭氏曰雖未許嫁年二十亦為成人矣禮之酌以成之言婦
人執其禮明非許嫁之笄既笄之後去之鬢首猶若女有鬢
紒也孔氏曰女子十五許嫁而笄則主婦及女賓為笄禮主
婦為之著笄女賓以醴禮之若未許嫁至二十而笄則婦人
禮之無主婦女賓不備儀也既笄後尋常燕居則去其笄而
鬢首謂分髮為鬢紒也既未許嫁雖已笄猶為少者處之

○納幣一束束五兩兩五尋

鄭氏曰納幣謂昏禮納徵也十箇為束貴成數兩兩者合其
卷是謂五兩八尺曰尋五兩五尋則每卷二丈也合之則四
十尺今謂之匹猶匹偶之云與孔氏曰一束十
箇也兩箇一兩合為一卷有四尺五尋也

○婦見舅姑兄弟姊妹皆立于堂下西面北上是見已見諸

父各就其寢

見賢
遍切

鄭氏曰婦來為供養也其見主於尊者兄弟以下在位是為
已見不復特見也諸父旁尊各就其寢亦為見時不來也孔
氏曰婦來明日而見舅姑之時兄弟姊妹皆立于舅姑之
堂下東邊西鄉以北為上近堂為尊也婦自南門而入入則
從於夫之兄弟姊妹前度以因是即為已相見不復更別
詣其室見之諸父謂夫之伯叔婦於明日各往其寢見之不
與舅姑
同日也

○諸侯出夫人夫人比至于其國以夫人之禮行至以夫人入

使者將命曰寡君不敏不能從而事社稷宗廟使使臣某敢告
于執事主人對曰寡君固前辭不教矣寡君敢不敬須以俟命
有司官陳器皿主人有司亦官受之比必利切使者使臣並色事切

鄭氏曰行道以夫人之禮者弃妻致命其家乃義絕不用此為始也前辭不教謂納采時此辭實在外擯者傳焉賓入致命如初主人卒辭曰敢不聽命器皿其本所齎物也律弃妻界所齎孔氏曰夫人有罪諸侯出之令歸本國禮尚謙退不指斥夫人之罪故使使者將命云寡君才知不敏不能隨從夫人共事社稷宗廟使使臣某告在下之執事須待也俟亦待也敬須待君命也使人得主人答命使從已來有司之官陳夫人嫁時所齎器皿之屬以還主國主國亦使有司領受之並云官者明付受悉如法也

妻出夫使人致之曰某不敏不能從而共染盛使某也敢告於侍者主人對曰某之子不肖不敢辟誅敢不敬須以俟命使者

退主人拜送之如舅在則稱舅舅沒則稱兄無兄則稱夫主人

之辭曰某之子不肖如姑姊妹亦皆稱之共音供盛音成辟音避

鄭氏曰肖似也不似言不如人誅猶罰也稱舅稱兄言弃妻者父兄在則稱之命當由尊者出也唯國君不稱兄姑姊妹見弃亦曰某之姑某之姊若妹不肖孔氏曰稱舅謂妻被出夫之父在則稱父名使使來告也稱兄謂夫兄之名不云舅沒則稱母者婦人之名不合外接於人也夫身無兄則稱夫名夫之父兄遣人致命之辭未聞方氏曰夫婦之道合則納之以禮不合則出之以義人倫之際有所不免也故先王亦存其辭焉

○夫人之不命於天子自魯昭公始也

鄭氏曰周之制同姓百世昏姻不通吳大伯之後魯同姓昭公取於吳謂之吳孟子不告於天子自此後取者遂不告於天子天子亦不命之孔氏曰王后無畿外之事故天子命畿外諸侯夫人若畿內諸侯及卿大夫之妻則天子諸侯命其臣后夫人命其妻也

○凡婦人從其夫之爵位

鄭氏曰婦人無專制生禮死事以夫為尊卑

○孟獻子曰正月日至可以有事於上帝七月日至可以有事

於祖七月而禘獻子為之也

鄭氏曰孟獻子魯大夫仲孫蔑也魯以周公之故得以正月日至之後郊天亦以始祖后稷配之獻子欲尊其祖以郊天之月對月禘之非也魯之宗廟猶以夏時之孟月明堂位曰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孔子曰正月周正月建子之月也日至冬至日也也有事謂南郊祭於祖廟魯禘於孟月於之月也日至夏至日也也有事謂禘祭於祖廟魯禘於孟月於夏是四月於周為六月獻子以二至相當以天對祖垂失禮意獻子為之記其失所由也登曰魯之郊上帝亦但得郊於建寅之月禘則用建巳之月獻子二言皆非魯之郊禘本非禮獻子欲移其祭月則失禮逾甚矣山陰陸氏曰僖公益嘗用七月禘于大廟也

○子貢觀於蜡孔子曰賜也樂乎對曰一國之人皆若狂賜未

知其樂也子曰百日之蜡一日之澤非爾所知也張而不弛文

武弗能也弛而不張文武弗為也一張一弛文武之道也蜡鋤

樂音洛

鄭氏曰蜡索也歲十二月合聚萬物而索饗之祭也國索鬼神而祭祀則黨正以禮屬民而飲酒于序以正齒位於是時民無不醉者如狂矣曰未知其樂恠之也蜡之祭主先畷大飲烝勞農以休息之言民皆勤稼穡有百日之勞喻久也今弛以弓喻人也弓弩久張之則絕其力久弛之則失其體孔氏曰蜡謂王者於亥月報萬物休老息農又各燕會飲酒於黨學中故子貢往觀之民勤稼穡其實一年而云百日舉其成數以喻久也張謂張弦弛謂落弦張而不弛則絕其弓力喻民久勞亦損民力弛而不張則失弓往來之體喻民久休息則志驕逸若調之以道化之以理張弛以時勞逸以意則文武得其中道也呂氏曰自秋成至于十二月有百日在百

日中索是鬼神以脩蜡禮故曰百日之蜡至十二月乃祭祭而遂息田夫故曰一日之澤方氏曰勞之猶弓之張息之猶弓之弛張之以武所以始弛之以文所以終百日之蜡始於春一日之澤終於冬也馬氏曰王者奉天牧民春夏使之耕作欲其富也能勿勞乎秋冬使之收成致其勞也能勿息乎不父張以著其仁不父弛以著其義澄曰使其常勞則民將不堪上之人不能強民之從也故曰文武弗能使民父逸則民將廢業上之人不為此以縱民之情也故曰文武弗為

○孔子曰凶年則乘駑馬祀以下牲

鄭氏曰自貶損亦取易供也駑馬六種最下者下牲少牢若特豕特豚也孔氏曰校八馬有六種種馬戎馬齊馬道馬田馬此五路所乘駑馬負重載遠所乘凶年人君自貶乘駑馬也天子諸侯常祭大牢凶荒則用少牢諸侯之卿大夫常祭用少牢降用特豕士常祭用特豕降用特豚如此之屬皆為下牲方氏曰馬不良謂之駑心牲非純全謂之下山陰陸氏曰下牲蓋猶用其本牲之下者也故祭凶年不儉

○孔子曰管仲饅簋而朱紘旅樹而反坫山節而藻梲賢大夫

也而難為上也晏平仲祀其先人豚有不揜豆賢大夫也而難

為下也君子上不僭上下不偏下

紘音宏梳章悅切

鄭氏曰難為上言其僭天子諸侯也饅簋刻為蟲獸也冠有笄者為紘紘則在纓處兩端上屬下不結旅樹門屏也反坫為下言其偏士庶人也豚俎實豆徑尺言并豚兩肩不能覆豆喻小也孔氏曰天子冕而朱紘山節藻梲天子之廟飾邦君樹塞門邦君為兩君之好有反坫此天子諸侯之制而管仲為之當時謂管仲賢大夫尚為此僭上是在管仲之上者皆被僭也故難可為上豚在於俎豆形既小尚不揜豆明豚小之甚不謂豚在豆也平仲賢大夫猶尚偏下是在平仲之下者恒被偏也故難可為下

○孔氏曰吾食於少施氏而飽少施氏食我以禮吾祭作而辭

曰䟽食不足祭也吾殮作而辭曰䟽食也不敢以傷吾子

食音嗣並同

鄭氏曰少施氏魯惠公子施父之後貴其以禮待已而為之飽也時人倨慢若季氏則不以禮矣孔氏曰吾祭謂孔子祭

也作起也殮強飯以答主人之意方氏曰賓祭與殮主人皆作而辭有禮也殮者食後更殮傷謂傷廉張子曰後世唯務簡便至如賓主相與為禮安然不動復何相勤相敬之意但以酒食相與醉飽而已古人必自進籩豆几席酌酒而拜所以致其敬也末世雖宗廟之饗父母之養禮意猶有所闕孔子食於少施氏而飽少施氏有禮也食於季氏孔子雖欲行禮季氏必是知禮者若為不知禮亦難行禮必施之於知禮者若為不知禮亦難行

○廐焚孔子拜鄉人為火來者拜之士壹大夫再亦相弔之道

也偽為切云

鄭氏曰拜之者謂其來弔已宗伯職曰以弔禮哀禍災孔氏曰廐焚孔子馬廐為火焚孔子拜鄉人來慰問者雖非大禍災亦是相哀弔之道也山陰陸氏曰為為火來者拜錄之以著聖人言動之間無所不為法澄曰士一大夫再言士來者一拜以謝之大夫來者再拜以謝之也

○哀公問子羔曰子之食矣當對曰文公之下執事也當如字

鄭氏曰問其先人始仕食祿以何君時方氏曰文公之下執事也此下宜更有辭簡脫爾

○過而舉君之諱則起與君之諱同則稱字

孔氏曰過謂過誤也鄭氏曰舉猶言也起立者失言而變自新稱字謂諸臣之名也起

○內亂不與焉外患不辟也與音預辟音避

鄭氏曰謂卿大夫也同僚將為亂已力不能討謂不與而已至於鄰國為寇則當死之也孔氏曰力不能討謂不與國政若與國政力能討而不討則責之方氏曰門內之治息拊義內亂不與者重息也門外之治義斷息外患不辟者重義也澄曰內亂不與焉謂亂之輕小者爾為亂者於已有兄弟之親則誅之逐之有當國政者在已以親親之恩不與聞其事可也若亂之重且大者管叔啓武庚而叛周則周公以弟誅其兄石厚輔州吁而弑君則石蜡以父殺其子豈得不與乎

○君子有三患未之聞患弗得聞也既聞之患弗得學也既學

之患弗能行也君子有五恥居其位無其言君子恥之有其言

無其行君子恥之既得之而又失之君子恥之地有餘而民不

足君子恥之眾寡均而倍焉君子恥之

其行去聲

方氏曰弗聞則無由知弗學則無由能弗行則無由至道始於聞而知中於學而能卒於行而至君子居其位將以行道非言無自而行居其位而無其言是空言爾君子進以禮位固不可之為難有其言而無其行是空言爾君子進以禮位固不可以苟得退以義則又不可以苟失既得之而又失之則非義而退矣地廣大荒而不治士之辱也政不足以聚人則民不繁民不繁則有曠土故地有餘而民不足術不足以使人則事不逮事不逮則有廢功故眾寡均而倍焉謂彼力均於此而我功少於彼也三患之所言者道五恥之所言者事澄曰得學得行猶幼而學之學壯而欲行之行之行謂見用於時得之必失之此以行而學也又言既得之而又失之按論語言雖得之必失之此以學言也又言既得之而又失之此以位言也大學言得眾得國失眾失國孟子言得其民得其心失其民失其心此以土地人民言也此下言地有餘而民不足眾寡均而倍焉則此三句亦是君子兼該無位有位之人五恥之民君子欲之是也

君子兼該北面之臣南面之君孔氏曰人須多識若未聞知患不得聞不撫養其民使民逃散役民眾寡彼已均等它人功績倍多於已由不能勸課督率故皆恥之鄭氏曰恥民不足者古者量地以制邑度地以居民地邑民居必參相得也眾寡均謂俱有役事人數等也倍焉彼功倍於已也

右附記雜事雜辭凡二十節

喪服小記第十二

喪服者儀禮正經之篇名正經之後有記蓋以補經文之所不備此篇內所記喪服一章又以補喪服經後記之所未備者也其事項碎故雜事亦皆瑣碎比前篇喪記大記之所記則為小也小記亦猶雜記小記所記之事小雜記所記之事雜喪大記之所記之後止稱雜記此但雜記中記喪服者鮮故承喪大記之後止稱雜記此篇記喪服者詳故以喪服二字冠小記之上而名篇

復與書銘自天子達於士其辭一也男子稱名婦人書姓與伯仲如不知姓則書氏

方氏曰復謂招魂也銘即銘旌也伯仲則長幼之第也鄭氏曰此謂殷禮也殷質不重名復則臣得名君周之禮天子崩復曰臯天子復諸侯薨復曰臯某甫復其餘及書銘則同孔氏曰殷質故男子復及銘皆名周尚文臣不名君也書銘謂書也婦人復則稱字此云書姓及伯仲昇書銘也姓謂如魯同也婦人復則稱字此云書姓及伯仲昇書銘也姓謂如魯

姬齊姜伯仲隨其次也此亦殷禮周之文未必有伯仲當云
夫人也氏如孟孫三家之屬鄭注其餘及書銘則同謂周卿
大夫以下書
銘與殷同也

○男子冠而婦人笄男子免而婦人髻其義為男子則免為婦

人則髻冠戈亂切免音

鄭氏曰別男女也孔氏曰吉時男子首有吉冠女首有吉笄
若親始死則男去冠女去笄若成服為父則男六升布為冠
女箭篠為笄為母則男七升布為冠女榛木為笄若遭齊衰
之喪首飾亦別當襲欵之節男子著免女子著髻免者以布
廣一寸自項中而前交於額上卻繞紒如著慘頭矣髻有二
種一是斬衰麻髻二是齊衰布髻皆露紒如著慘頭矣髻有二
明義或疑免髻亦有旨故解之以其義言於男子則免婦人
則髻男去冠猶婦人所以貫髮者謂之笄此言其吉及凶而變
焉則男子去冠而免婦人去笄而髻也去冠以布繞之謂之
免去笄以麻繞之謂之髻若男子成服則亦有或免冠所謂厭冠
也婦人成服則亦有笄所謂惡笄也喪之或有免冠者豈有

它哉特以辨男女之義而已長樂黃氏曰襄公四年臧紇救
鄆侵邾敗於狐駘國人逆喪者皆髻注髻麻髮合結也遭喪
者多故不能備凶服髻而已疏曰髻之形制禮無明文先儒
各以意說不能備凶服髻而已疏曰髻之形制禮無明文先儒
之髻四寸著於額上鄭玄以為去髮相半結之馬融以為屈布為
兄女髻曰爾母從爾爾母為去髮從爾謂大高髻髻謂大
廣若布高四寸則有定制何當慮其從從髻而子之室為父
云去纏而空露其紒則髮上本無服矣喪服女子在室為父
髻衰三年空露紒髮安得與衰共文而謂之髻衰也魯人逆
喪皆髻豈直露紒迎喪我凶服以麻表髻是髮之服也杜以
鄭眾為長故用其說言麻髮合結亦當麻髮半也澄按露紒
者謂吉時以纏韜髮而作紒則不以纏韜是為露紒雖無
纏韜髮而有麻繩繞紒則未嘗不以麻表髮也非是空露
其紒而髮上無服也黃氏主杜預從鄭眾之說竊恐未然

○斬衰括髮以麻為母括髮以麻免而以布為云偽切後以

孔氏曰斬衰者主人為父之服也括髮者為父未成服之前
所服也禮親始死子布深衣去冠而有笄繼徒跣扱上衽至
將小歛去笄繼著素冠視歛投冠而括髮括髮者以麻自
項以前交於額上卻繞紒如著慘頭為母初喪至小歛後

括髮與父禮同故亦括髮以麻也免而以布此謂為母與父
異者小歛後至尸出堂子拜賓時猶與為父不異至拜賓後
子往即堂下之位踊襲經于序東復位此時則異也鄭注又
哭是此時也若為父此時猶括髮而踊襲經帶以至大歛而
成服若母喪於此時則不復括髮乃著布免踊而襲經帶以
至成服也鄭氏曰母服輕至免可以布代麻也為母又哭而
免朱子曰括髮是束髮為髻儀禮注疏以男子括髮與免及
婦人髻皆云如著慘頭然所謂慘頭即如今之掠頭編子自
項而前交於額上即統髻也呂氏曰免以布為卷幘以約四
垂短髮而露其髻於冠禮謂之闕項冠者必先著此闕項而
後加冠故古者有罪免冠而闕項存因謂之免音免以其與
冕弁之冕其音相亂故改音問長樂黃氏曰括髮免髻乃小
歛至大歛未成服之制又有變禮括髮免髻者奔喪是也
啓殯見棺柩變同小歛之時既夕禮大夫髻散帶垂是也
大要不不出此三節而免之用為尤廣蓋喪禮未成服以前莫
重於袒括髮免之禮則稍殺於括髮也故小歛為父括髮而
至於成服為母則即位之後不括髮而為免小歛有括髮有
免及啓殯則雖斬衰亦免而無括髮以至卒哭不歛有括髮自
斬至總皆免君弔雖五世無服者亦袒免童子當室免朋友在
邦亦袒免君弔雖五世無服者亦袒免童子當室免朋友在

曰凡親始死將三年者皆去冠笄纁如故十五升白布深衣
扱上衽徒跣交手而哭婦人則去纁衣與男子同不徒跣不
扱衽著白布深衣齊衰以下男子著素冠婦人骨笄而纁皆
吉履無約其服皆白布深衣士則死日襲明日小歛若大夫
死之明日襲而括髮大夫與士括髮於笄纁之上始死哀甚未
後小歛之前皆加素冠於笄纁之上始死哀甚未暇分別尊
卑故大夫與士其冠同也至小歛投冠括髮之後大夫加素
弁士加素委貌皆加環經凡括髮之後至大歛成服以來括
髮不改但諸侯小歛士既殯於死者皆三日說髻同也齊衰
以下男子於主人括髮之時則著免其婦人將斬衰者於男
子括髮之時則以麻為髻齊衰者於男子免時則以布為髻
也大功以下無髻其服歛畢至成服白布深衣不改士死後
二日襲帶經大夫以上成服與士不同其襲帶經之屬或同
或異無文以言之天子七日成服諸侯五日成服大夫士三
日成服其葬之時大夫及士男子散帶婦人髻與未成服時
同共服則如喪服若天子諸侯則首服素弁以葛為環經大
夫則素弁加環經士則素委貌加環經既虞卒哭乃服變服
男子以葛易首經要帶齊斬之婦人則易首經不易要帶大
功小功婦人則要帶易葛雖受變麻為葛卒哭時亦未說麻
至祔乃說麻服葛斬衰至十三月練而除首經練冠素纁中

衣黃裏線為領袖緣布帶繩屨無絢若母三年者小祥亦然
斬衰二十五月大祥朝服縞冠既祥乃服十五升布深衣領
緣皆以布縞冠素紕二十七月乃禫服玄冠衣黃裳而祭祭
畢服朝服以黑經白緯為冠所謂織冠而練纓吉屨踰月服
吉父沒為母與父同父在為母十一月而練十二月而大祥
十五月而禫其服變除與父沒為母同不杖齊衰及大功以
下服畢皆初服朝服
素冠踰月服吉也

○遠葬者比反哭者皆冠及郊而后免反哭比必利切

鄭氏曰遠葬墓在四郊之外孔氏曰葬在遠處郊野之外不
可無飾故葬訖欲反哭之時皆著冠至郊而后去冠著免反
哭於廟

○既葬而不報虞則雖主人皆冠及虞則皆免報音赴

孔氏曰赴葬者赴虞既葬而不報虞謂依時而葬不依時而
虞也鄭氏曰不報虞謂有故不得疾虞雖主人皆冠不可久
無飾也皆免自主人至總麻也山陰陸氏曰既葬而不報虞
此言過期而葬也蓋葬日虞如期而葬則如期虞也不及時

而葬渴葬也過時而葬慢葬也故禮使後
其虞以責子道先王之所以必其時也

○為兄弟既除喪已及其葬也反服其服報虞卒哭則免如不
報虞則除之

鄭氏曰謂
小功以下

○總小功虞卒哭則免

鄭氏曰棺柩已藏嫌恩輕可以不免也言則免者則既殯先
啓之間雖有事不免孔氏曰總小功之喪棺柩在時則當著
免今至虞卒哭之時棺柩雖藏已久亦著免也
嫌虞與卒哭棺柩既掩不復著免故特明之

○君弔雖不當免時也主人必免不散麻雖異國之君免也親
者皆免

鄭氏曰不散麻者自若絞垂為人君變貶於大歛之前既啓
之後也親者大功以上也異國之君免或為弔孔氏曰凡大

歛之前著免大功以上散麻大歛以後著冠不散麻糾其垂也至將葬啓殯之後已葬之前亦免大功以上亦散麻若君弔雖不當免時必為之著免不散麻帶貶於大歛之前及既啓之後也若它國君來與已國君同主人為之著免大功以上親者皆從主人之免敬異國君也已君來弔親者亦免可知

○諸侯弔必皮弁錫衰所弔雖已葬主人必免主人未喪服則君亦不錫衰

孔氏曰弔必皮弁錫衰一謂此弔異國臣若自弔已臣則素弁環經錫衰也一云自弔已臣而未當事則皮弁錫衰至當事乃弁經爾主人必免者諸侯來弔主人必為之重禮凡五服大功以上為重重服自始死至葬為免卒哭後乃不復免也小功以下為輕輕服自始死至殯為免殯後不復免至葬啓殯後而免以至卒哭如始死至今若人君來弔雖非服免時必為免以尊人君故也此必免謂大功以上山陰陸氏曰據此凡諸侯弔皆皮弁錫衰言必者著諸侯弔無內外皆當如此然則天子弔服與諸侯異歟天子重經諸侯重衰天子弔服皮弁加環經諸侯弔服皮弁錫衰凡弔主人服而後弔弔

而後為之服若王弔三公六卿主人成服王皮弁服加環經以弔及其為之服也皮弁總衰以居出亦如之當事則弁經鄭氏曰必免者尊人君為之變也未喪服未成服也既殯成服

○諸侯弔於異國之臣則其君為主

鄭氏曰君為之主弔臣恩為已也子不敢當主中庭北而哭不拜孔氏曰按士喪禮君弔主人中庭拜稽顙成踊彼為主稱季桓子之喪衛君來弔曾君為主拜賓則主人不拜曾子問其二主

○大夫不主士之喪

孔氏曰士死無主後其親屬有為大夫者尊不得主之

○士不攝大夫士攝大夫唯宗子

鄭氏曰士之喪雖無主不敢攝大夫以為主宗子尊可以攝之孔氏曰士喪無主不敢使大夫兼攝為主士卑故也宗子

至於終喪或其適無小功之親也則朋友當任其責而至於
逾葬使其不幸而無大功以為之依則小功以下其可以坐
視乎又不幸而無朋友以為之助則為鄰者儻與之舊其可
以愍然乎是以體朋友死無所歸於我殯之義則練祥不必
大功而親黨皆不可得而辭推行有死人尚或瑾之之心則
虞練不必朋友而凡相識者皆不可得而拒特其情有厚薄
則處之各不同自其篤於義者言之則各有不加焉無
害也凡遇人之急難而處事之變者不可以不知

○婦之喪虞卒哭其夫若子主之祔則舅主之

鄭氏曰婦謂凡適婦庶婦也虞卒哭祭婦非舅事也祔於祖
廟尊者宜主焉孔氏曰虞與卒哭在寢故其夫或子得主之
祔是祔於祖廟其事既重故舊
主之婦之所祔者則舅之母也

○主人未除喪有兄弟自它國至則主人不免而為主

鄭氏曰親質不崇敬也孔氏曰主人未除喪者謂在國主人
之喪服未除有兄弟自它國至謂五屬之親從遠歸奔者也
免必有時若葬後唯君來弔雖非時亦免崇敬欲
新其事故也若兄弟非時而奔則主人不須免也

○養有疾者不喪服遂以主其喪非養者入主人之喪則不易

已之喪服養尊者必易服養卑者否

尚切

鄭氏曰養有疾不喪服求生主吉惡其凶也遂以主其喪謂
養者有親也死則當為之主其為主之服如素無喪服入主
人之喪入猶來也謂養者無親於死者不得為主其有親來
為主者素有喪服而來為主與素無服者異素無服素有服
為今死者當服則皆三日成也養尊者謂父兄早謂子弟之
屬孔氏曰此論自有喪服養親族疾患者之法也先有喪服
養此有疾親屬則不著喪服疾者既死無主後此養者為之
主養時既去其服今疾者身死已為之主還與素無服同也
非養者謂親屬病時不得來為養死時來為主已有喪服既
前不養不經變服故今來為主亦不易已之喪服也未為喪
主者身本吉無喪服既來為主則為此死者之故鄭云與素無
本有喪服今來為喪主仍以先喪之服主之故鄭云與素無
服者異也己身本有服及本無服若與死者有親則三日成
服皆為死者服其服也本有服重而新死者輕則為一或
而反前服也若新死者重則仍服死者新服也身本吉而來
為主則計今親而依限服之也養尊者必易服養卑者否此

廣結前文養有疾者不喪服之文前不分尊卑故此明之

右記復銘免弔主喪凡十七節

奔父之喪括髮於堂上袒降踊襲經于東方奔母之喪不括髮袒於堂上降踊襲免于東方經即位成踊出門哭止三日而五

哭三袒

鄭氏曰凡奔喪謂道遠已殯乃來也為母不括髮以至成服一而已貶於父也即位已下於父母同也三日五哭者始至訖夕反位哭乃出就次日一哭也與明日之朝而三也孔子曰括髮哭三袒者始至袒與明日又哭也與明日之朝而三也孔子曰括髮於堂上殯宮堂上也踊為踊故袒既畢襲於初死也袒謂堂上去衣降堂阼階東而踊為踊故袒既畢襲於初死也袒謂堂上經于東序東奔母之喪初時括髮至又哭以後至成服不括髮袒於堂上降踊與父同父則括髮而加經母則不括髮而加免此是異於父也著免加經以於此之位於阼階之東而更踊故云成踊其即位成踊父母同於此之位於阼階之東而更

之奔喪禮所謂反位拜賓成踊是也出殯宮之門就於廬故哭者止初死在家之時哭踊無節今聞喪已久奔喪禮殺故三日五哭異於家也此謂已殯而來若未殯而來與在家同不得減殺也山陰陸氏曰上言經于東方經首經也今此言免于東方經為要經爾

○奔兄弟之喪先之墓而後之家為位而哭所知之喪則哭於宮而后之墓

鄭氏曰兄弟先之墓骨肉之親不由主人也宮故殯宮也孔氏曰兄弟之喪骨肉自然相親不由主人故先往之墓若所知由主人乃致哀戚故先哭於宮也

○哭朋友者於門外之右南面

鄭氏曰變於有親者也門外寢門外孔氏曰右西邊也南向為主以對答弔客

○無事不辟廟門哭皆於其次 辟婢亦切

鄭氏曰廟殯宮鬼神尚幽闇也哭皆於次無時哭也有事則入即位孔氏曰此論在殯無事之時闢開也朝夕入即位哭則暫開之無事則不開也次謂倚廬凡葬前晝夜無時之哭則皆於廬次之中有事謂賓客來弔若朝夕哭及適子受弔並入門即位而哭即

○父不為衆子次於外

鄭氏曰於庶子畧自若居寢孔氏曰衆子庶子次謂中門外次也父不為庶子處門外為喪次長子則次於外為喪次也

○為父母長子稽顙大夫弔之雖總必稽顙

鄭氏曰喪尊者及正體不敢不盡禮也雖總必稽顙尊大夫不敢以輕待之也孔氏曰重服先稽顙而后拜父母長子並重其餘期以下先拜後稽顙此謂平等來弔若大夫弔士雖是總麻之親亦必先稽顙而后拜

○婦人為夫與長子稽顙其餘則否

鄭氏曰謂婦人恩殺於父母孔氏曰婦人為夫與長子亦先稽顙而后拜其餘否者謂父母也

母父

右記奔喪喪次喪拜凡七節

斬衰之葛與齊衰之麻同齊衰之葛與大功之麻同麻同皆兼服之齊音咨

鄭氏曰斬衰之葛齊衰之麻其經之大俱七寸五分寸之一帶五寸二十五分寸之十九齊衰之葛大功之麻其經之大俱五寸二十五分寸之十九帶四寸百二十五分寸之七十

六兼服之謂服麻又服葛也男子則經上服之葛帶下服之麻婦人則經下服之麻固自帶其故帶也所謂易服易輕者

也兼服之文主於男子孔氏曰此明前遭重喪後遭輕喪麻葛兼服之義斬衰既虞受服之葛與大功初死之麻同皆兼服之者皆

經帶同齊衰變服之葛與大功初死之麻同皆兼服之者皆上斬衰齊衰大功麻葛之事也斬衰既虞遭齊衰新喪男子

則要服齊衰之麻帶首服斬衰之葛經婦人則首服齊衰之麻經要仍服斬衰之麻帶婦人上下皆麻故鄭云兼服之文

主於男子山陰陸氏曰謂若斬衰卒哭男子變要經以葛若

又遭齊衰之喪則以齊衰之麻易葛帶其首經猶是斬衰之麻女子更首經以葛若又遭齊衰之喪則以齊衰之麻易葛經其要經猶是斬衰之麻是之謂兼服何也斬衰之葛與齊衰之麻同故也下放此鄭氏謂服麻又服葛誤矣

○齊衰三月與大功同者繩履

鄭氏曰雖尊卑異於恩有可同也孔氏曰大功與齊衰三月於恩服齊衰為尊大功為卑雖尊卑則異大功與齊衰三月於恩殊而可同者三月為恩輕九月恩稍重所以衰服繩履謂以麻繩為履

○下殤小功帶澡麻不絕本誣而反以報之

澡音早 誣音屈

鄭氏曰報猶合也下殤小功本齊衰之親其經帶澡率治麻為之帶不絕其本屈而上至要合而糾之明親重也凡殤散帶垂孔氏曰殤服澡麻為經帶而斷麻根本示輕也若本期親在下殤降小功者則但首經無根而要帶猶有根示其重故也故云帶澡麻不絕本不絕謂不斷也凡殤不糾要垂皆散其帶而此下殤則不絕散垂免麻嚮下屈反嚮上故云屈而反也屈率治麻謂夏率其麻為兩股合而凡糾之垂向大功以報也

○經殺五分而去一

殺色界切 去起呂切

下之殤其殤既輕唯散麻帶垂而一不屈而上糾之異於下殤小功故也方氏曰凡殤之帶則取而垂今不絕其本根於下誣而反以報之不使之垂者明其親本重與凡殤異也山陰陸氏曰以本齊衰之親降在小功故視大功以報之

杖大如經

鄭氏曰如要經也山陰陸氏曰齊衰之經斬衰之帶也大功之經齊衰之帶也杖大如經蓋如其經即如要經是如帶非也

○首杖竹也削杖桐也

首七俱切

齊衰杖

孔氏曰直者黜也至痛內結必形色外章心如斬斫故貌必蒼苴所以衰裳經杖俱備直色也必用竹者以其體圓性貞履四時不改明子為父有終身之痛故斷而用之無所厭殺也削者殺也必用桐者明外雖被削而心本同也且桐隨時凋落此謂母喪示外被削殺服從時除終身之心與父同也賈氏曰父者子之天竹圓亦象天竹內外有節象子為父亦有外內之痛此為父所以杖竹桐外無節經時而變象家無二尊屈於父削之使方者取母象於地此為母所以杖桐也

○虞杖不入於室耐杖不升於堂

孔氏曰此論哀殺去杖之節鄭氏曰哀益衰敬彌多也虞於寢耐於祖廟方氏曰喪禮先虞而後耐虞特杖不入於室而已至於耐則雖堂杖亦不升為蓋哀雖哀而敬愈不衰也室內而堂外故於室曰入堂高而陞卑故於堂曰升論語亦曰

入室升堂

○庶子不以杖即位

鄭氏曰下適子也位朝夕哭位庶子至中門外而去之也喪適子得執杖進階哭位庶子至中門外而去之也

○父不主庶子之喪則孫以杖即位可也

鄭氏曰祖不厭孫孫得伸也孔氏曰父主適子喪有杖適子子以祖為其父主故辟尊不敢俱以杖即位今此父不主庶子喪故庶子得杖以杖即位雖尊貴不厭孫也山陰陸氏曰庶子無厭有降若父為長子杖其子不以杖即位是厭也非降也父雖不主庶子之喪孫猶不以杖即位作此記者見適孫有厭今祖不與因欲緣情許之故曰可也

○父在庶子為妻以杖即位可也

鄭氏曰舅不主妾之喪子得伸也孔氏曰父主妻喪故主適婦所以適子不杖父既不主妾喪故不主庶婦所以庶子得杖若妻次子既非正嗣亦同庶子也山陰陸氏曰蓋父不主庶子之喪則雖父在庶子為妻以杖即位可也其曰可也則不以杖即位亦可

○母為長子削杖

鄭氏曰嫌服男子當杖竹也母為長子服不可以重來子為已也方氏曰杖桐非所以服男子然母為長子則杖之者以

其所以服我者而報之也

○婦人不為主而杖者姑在為夫杖為主如字

鄭氏曰姑不厭婦孔氏曰舅主適婦喪則厭適子使不杖今有姑主子喪恐姑為主則亦厭婦故明之夫是移天之重姑在婦雖不為主而杖也

○女子子在室為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杖

鄭氏曰女子子在室亦童子也無男昆弟使同姓為攝主不杖則子一人杖謂長女也許嫁及二十而笄笄為成人成人正杖也孔氏曰女子許嫁則有出適人之端非復在室雖未許嫁已二十而笄猶男子之冠非復童子禮童子不杖成人則正杖女子子在室是童女也由主喪者不杖故此童女一人杖若主喪者杖則此童女不杖也

○箭筓終喪三年

孔氏曰箭筓女在室為父也惡筓為母也鄭氏曰筓所以卷髮帶所以行身婦人質於喪所以自卷持者有除無變

○齊衰惡筓以終喪

孔氏曰惡筓榛木為筓也婦人質故要經及筓不須更易至服竟一除故云以終喪

○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

鄭氏曰謂卿大夫以下也與尊者為親不敢以輕服服之諸侯者明雖在異國猶來為三年也孔氏曰鄭恐彼此俱諸侯為之服斬故注云謂卿大夫以下若俱為諸侯則各依本服不云與君為兄弟而言與諸侯為兄弟容在異國也然既在異國得為舊君服斬者以曾在本國作卿大夫今來它國未仕故得服斬也熊氏曰諸侯死凡與諸侯有五屬之親者皆服斬以諸侯體尊不可以本親輕服之也方氏曰兄弟期喪爾而與之服斬衰者以其為君而有父道故也山陰陸氏曰禮臣為君斬衰雖兄弟不得以其屬通喪服傳曰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此與諸侯為兄弟者也雖如此猶服斬所臣兄弟可知兄弟如此諸父可知

○世子不降妻之父母其為妻也與大夫之適子同適音

鄭氏曰世子天子諸侯之適子也不降妻之父母為妻故親之也為妻齊衰不杖者君為之主子不得伸也主言與大夫之適子同據服之成文也孔氏曰世子既不降妻之父母其為妻也亦不降與大夫之適子為妻同也不杖者父為主其子不得伸忝服唯言大夫適子者若舉世子為妻嫌大夫以下有降若舉世子為妻其士既職卑本無降理大夫是尊降之首恐其為適婦而降故特顯之應氏曰天子諸侯降其妻之父母而世子上不敢擬於尊者諸副韜潛而未有君道也大夫之子為其妻齊衰不杖期而世子下不敢異於卑者家國雖異而敬父則均也故服不降者非厚於外黨也自處於卑而致其謙焉爾服不杖者非薄於伉儷也壓於所尊而避其私焉爾凡以君父在焉而不敢失臣子之禮也

○大夫降其庶子其孫不降其父

鄭氏曰大夫為庶子大功祖不厭孫也孔氏曰大夫為其庶子不為大夫者服大功嫌既降其子亦厭其孫故此明雖降庶子而不厭降其孫庶子之子一不降其父猶為三年也方氏曰庶子之子不降其父以尊可以降卑卑不可以降其尊也

○祖父卒而后為祖母後者三年

孔氏曰此論適孫承重之服祖父卒者謂適孫無父而為祖後祖父已卒今又遭祖母喪故云為祖母後也如父卒為母三年若祖父卒時父在已雖為祖期今父沒祖母已亦為祖母三年也鄭氏曰祖父在則其服如父在為母也

○為父後者為出母無服

如字

孔氏曰此論適子承重不得為出母着服出母謂母犯七出為父所遣母子至親義不可絕父若猶在子皆為出母期若父沒後適子係嗣烝嘗不敢以私親廢先祖之祀故不復為出母服方氏曰為出母無服者降於公義而殺於私恩也鄭氏曰不敢以已私廢父所傳重之祭祀

○為父後者為出母無服無服也者喪者不祭故也

鄭氏曰適子正體於上當祭祀也應氏曰祭吉禮也喪凶事也凶服不可以行吉禮子無絕母之理而為父後則有祭祀之責以宗廟為重故寧奪母慈而不敢廢祖父之祀然出婦既得罪於宗廟則其為服亦無望於前夫之家其有故而它適者必有受我而為之服矣澄曰此滌重出者前但述其禮此則釋其義也

○夫為人後者其妻為舅姑大功如夫為

鄭氏曰以不貳隆孔氏曰賀氏云此謂子出時已昏故此婦還為本舅姑大功若子出時未昏至所為後家方昏者不服本舅姑以婦本是路人來又恩義不相接猶臣從君而服不從而稅人生不及祖之徒而皆不責非時之恩也熊氏云夫為本生父母期其妻降一等服大功是從夫而服不論識前舅姑與否假令夫之伯叔在它國而死其婦雖下識豈不從也夫服也

○適婦不為舅後者則姑為之小功如舅

鄭氏曰謂夫有廢疾它故若死而無子不受重者小功庶婦之服也凡父母於子舅姑於婦將不傳重於適及將所傳重者非適服之皆如庶子庶婦也孔氏曰適子之婦不為舅後者則姑之服庶婦小功而已適婦宜大功也不傳重於適者如廢疾它故死而無子之屬所傳重非適者為無適子以庶子傳重及養它子為後者也山陰陸氏曰為舅後者姑為之大功非情有厚薄以傳重也

○士妾有子而為之總無子則已

鄭氏曰士卑妾無男女則不服不別貴賤孔氏曰喪服云大夫為貴妾總是大夫貴妾無子猶服之也士妾無子則不服不殊別妾之貴賤也

○妾為君之長子與女君同

鄭氏曰不敢以恩輕輕服君之正統孔氏曰女君為長子三年妾從女君服亦為女君長子三年也

○妾從女君而出則不為女君之子服

鄭氏曰妾為女君之黨服得與女君同而今俱出女君猶為子期妾於義絕無施服孔氏曰妾從而出謂姪娣從女君而入若女君犯七出則姪娣亦從而出也

○從服者所從已屬從者所從雖沒也服

鄭氏曰所從已謂若為君母之父母昆弟從母也所從雖沒也服謂若自為已之母黨也孔氏曰此論從服之事從

服有六其一是一是徒從徒空也與彼非親屬空從此而服彼徒
從有四一是一是妾為女君之黨二是子從母服於母之君母三
是妾子為君母之黨四是臣從君而服君之黨就此四徒之
中而一徒所從雖已猶服如女君雖沒妾猶服女君之黨其
餘三徒所從已則已謂君母又君已則臣不復服君母之黨及
其中又有妾攝女君為女君黨各有義故也今云所從已則
已已止也止謂徒從已則止而不服者鄭注畧舉一隅爾屬
者骨血連續以為親也亦三一是子從母服母之黨二是妻
從夫服夫之黨三是夫從妻服妻之黨此三從雖沒猶從之
亦舉一隅也鄭注

○為君母後者君母卒則不為君母之黨服後為君母

鄭氏曰徒從也所從已則已孔氏曰為君母後謂無適立庶
為後也妾子於君母之黨悉徒從若君母卒則不服君母之
黨今既君母沒為後者嫌同於適服君母之黨故特明之

○為母之君母卒則不服

鄭氏曰母之適母也此親於子為輕故徒從也已母若在母
為之服已則服之已母若
已則已不服母之君母矣

○為慈母之父母無服

鄭氏曰恩不能及孔氏曰慈母即是喪服中慈母如母者父
雖命為母子本非骨肉故慈母之子不為慈母之父母有服
者恩所不及也

○為慈母後者為庶母可也為祖庶母可也為慈母後如字

鄭氏曰謂父命之為子母者也父之妾無子者亦可命已庶
子為後孔氏曰喪服傳曰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
為子母而子服此慈母三年此即為慈母後也記者見喪服
有此例故觸類言之謂妾經有子而子已死者它妾多子則
父命它妾之子為無子之妾立後與為慈母後同也故云為
庶母後可也又觸類言之謂父妾亦經有子子死已命已之
妾子與父妾為後故呼已父之妾為祖庶母亦服之三年如
已母也必妾經有子者若無子則不得立後故也山陰陸氏

曰為庶母為祖庶母為讀去聲言為後慈母者為庶母服為
祖庶母服可也喪服傳云士為庶母總大夫以上為庶母無
服大夫以上為庶母無服按當從注疏慈
母者為之服歟澄按當從注疏慈

○為殤後者以其服服之丈夫冠而不為殤婦人笄而不為殤

如為殤字

鄭氏曰言為後者據承之也殤無為人父之道以本親之服
服之冠笄言成人也婦人許嫁而笄未許嫁與丈夫同孔氏
曰為殤後者謂大宗子在殤中而死宗不可絕族人不為後大
宗而不得後此殤者為子在殤也以其父無殤義故也既不與殤
為子則不應云為後今言為後據已承其處為言不以父服
服殤為彼殤服依其班秩如本列也為人後者若子於無後
之宗既為殤者父作子則應服以兄弟之時本親而云以本親之
服服者既在末後之前不復追服故推此時本親而云以本親之
後之前者終其本服之日月唯為後及所後如有母亡而猶
在三年之內則宜接其餘服不可為後及所後如有母亡而猶
追服矣澄曰為殤後言承此殤而後人而殤大宗也以其服服之謂
為後者本當以為殤後服所後之人而殤大宗也以其服服之謂

者之此父為父而此殤止在兄弟之列但本親兄弟之服服
之也此殤或是大功兄弟或是小功兄弟或是總麻兄弟自
其初亡之日為始而終此九月五月三月之數殤外則無服
降今此為後者則不降而服其本服也若在五日數殤外則無服
齊衰亦當推總麻三月服齊衰三月終其殤是大宗之子雖有母喪以
未滿則三年為後者當服之如母自今為後之日數也此子雖有母喪以
終齊衰三年為後者當服之如母自今為後之日數也此子雖有母喪以
者服而言故明其格例言丈夫已冠則不為殤明此殤年雖
十服以下若其已冠則為成人有為人父之道此為後者當
服之如父而不可一本親兄弟之服服之矣又言婦人笄而
不為殤者因上一句相對立文爾非有所明也鄭注云未許
嫁與丈夫同者謂婦人既笄雖未許嫁亦與
丈夫之既冠者同皆謂之成人而不為殤也

○繼父不同居也者必嘗同居皆無主後同財而祭其祖禰為

同居有主後者為異居為同字

孔氏曰此解喪服經中繼父同居異居之禮繼父謂母後嫁
之夫也若母嫁子不隨則此子與母繼夫固路人無繼父之

名自無服也今此謂夫死妻釋子幼無大功之親隨時使之
 夫後夫亦無大功之親以其貨財為此子築宮廟四時使之
 祭祀同其財計如此則是繼父同居故為服期若異居其別
 有三一者昔同今異二者今雖同居其財計各別三者繼父
 更有子便為異居則服齊衰三月而已今言有主後為異居
 謂繼父更有子也舉此一條餘亦可知然既云皆無主後為
 同居有主後者為異居則此子有子亦為異居也山陰陸氏
 曰言皆無主後則子亦居是也然則繼父同居蓋亦為之娶婦
 矣娶婦而有子亦異居焉鄭氏曰錄恩服淺深也見同財則
 期同居異財故同居今異居及繼父有子亦為異居則三月
 未嘗同居
 則不服

○婦當喪而出則除之為父母喪未練而出則三年既練而出
 則已未練而反則期既練而反則遂之

鄭氏曰當喪當舅姑之喪也出除喪絕族也孔氏曰當喪而
 出者謂正當舅姑之服時被夫遣出也恩情既絕故出即除
 服也為父母期若父母喪未練而出者謂妻自右有父母喪時也小祥則隨
 為父母期若父母喪未練而出者謂妻自右有父母喪時也小祥則隨

兄弟既喪三年之受已絕夫族則其情更隆於父母故云則三
 年也既練而出則已者已止也若父母喪已小祥而後被遣
 其期服已除今歸雖在三年內則止不更反服也所以然者
 若反本服須隨兄弟之節兄弟小祥之後無復變節於女遂
 止也未練而反則期者謂先有父母喪而後為夫所出今喪猶
 未小祥而夫命已反則期者謂先有父母喪而後為夫所出今喪猶
 練而反則遂之者若被遣三年乃除隨兄弟故也方氏曰女出
 受而夫命之反則猶遂三年乃除隨兄弟故也方氏曰女出
 嫁則恩隆於夫家被出則恩復隆於父母得反則恩復隆於
 夫家既練反則服不可中道而除故遂其三年凡此所謂以
 仁起禮也

○為父母妻長子禫

鄭氏曰目所為禫者也不具孔氏曰
 妻為夫亦禫但記文不具

○宗子母在為妻禫

鄭氏曰宗子之妻尊也孔氏曰宗子為百世不遷之宗也賀
 氏云父在適子為妻不杖不杖則不禫若父沒母存則為妻

得杖又得禫凡適子皆然嫌畏宗子尊厭其妻故特云宗子母在為妻禫宗子尚然則其餘適子母在為妻禫可知

○庶子在父之室則為其母不禫

鄭氏曰妾子父在厭也孔氏曰此謂不命之士父子同宮者也若異宮則禫之山陰陸氏曰禫服之細也雖奪之可在父之室謂未娶者也即已娶雖同宮猶禫

○生不及祖父母諸父昆弟而父稅喪已則否外切

鄭氏曰謂子生於外者也父以它故居異邦而生已不及此親存時歸見之今其死於喪服年月已過乃聞之父為之服已則否者不責非時之恩於人所不能也當其時則服讀如無禮則稅之稅喪者喪與服不相當之言方氏曰日月已過乃聞喪而服曰稅孔氏曰父先本國有此祖父母親後或隨宦出遊居於它國更取而此子此祖父母與諸親相識故云不及謂不及歸見也若此諸親死道路既遠喪年限已竟而始聞父則稅之謂追服也此子親則否已在他國為已弟故有弟也王氏云計已後又適它國更取所生之子則

若此親未亡之前而已生則稅之也昆弟謂諸父之昆弟晉溥于纂曰據降而總小功者稅之蓋正親而重骨也

○降而在總小功者則稅之

鄭氏曰謂正親在齊衰大功者正親總小功不稅矣孔氏曰此廣釋檀弓中曾子所說也曾子所云小功不稅是正小功爾若本大功以上降而在總小功者則為稅之本親重故也今父在則祖周父亡則三年此非重歟若但以不見則割其至親之本愛而忍惻怛之痛使與諸父母昆弟同制此其可乎尊祖之義於是疏矣又禮為慈母之父母無服亦云恩不能及恩不及者慈母之父母則可也今以它故生不見祖而以為非時之恩意實不厭

○為君之父母妻長子君已除喪而后聞喪則不稅

鄭氏曰臣之恩輕也謂卿大夫出聘問以它故久留孔氏曰臣出聘不在而君諸親喪臣後方聞之若君未除則從為服之若君以除則臣不稅之也

○近臣君服斯服矣其餘從而服不從而稅

鄭氏曰謂君出朝覲不時反而不知喪者近臣闔寺之屬也其餘羣介行人宰史也孔氏曰鄉明臣獨行不稅此明賤臣從君出朝覲在外或遇險阻不時反國比反而君諸親喪君自稅之臣之卑近者則從君服之非稅義也其餘為臣之貴者羣介行人宰史之屬若君親服之限未除君既服之則臣下亦從而服之若限已竟而君稅之此臣不從君而稅也

○君雖未知喪臣服已

鄭氏曰從服者所從雖在外自若服也孔氏曰君出而臣不隨君君之親於本國內喪君雖未知在國之臣即服之自如尋常依限着服也凡從服者悉然也

右記喪服凡四十節

父母之喪偕先葬者不虞祔待後事其葬服斬衰

鄭氏曰偕俱也謂同月若同日死也先葬者母也曾子問曰葬先輕而後重又曰反葬葬而後辭於殯遂脩葬事其虞也先重而後輕待後事謂如此也其葬服斬衰者喪之隆哀宜從重假令父死在前月而司月葬猶服斬衰不葬不變服也

言其葬服斬衰則虞祔各以其服矣及練祥皆然卒事反服重孔氏曰此論並遭父母喪之制父母雖有同月日死而不得同月葬先葬母也先輕後重葬母竟不即虞祔更脩葬父之禮以虞祔稍飾父喪在殯未忍為也後事謂葬父也待葬父竟先虞父乃虞母祭先重而後輕也鄭注父死在前月謂母死前之月或一月或二月或三月但未葬之前皆是前月也雖葬母亦服斬衰葬之以父未葬不得變服也若為母虞祔練祥皆齊衰也卒事之日反服父服故鄭云卒事反服重

○報葬者報虞三月而后卒哭

鄭氏曰報讀為赴疾之赴謂不及期而葬也既葬即虞虞安神也卒哭之祭待哀殺也孔氏曰赴猶急疾也貧者或因事故死而即葬不待三月葬竟而急設虞安神宜急也卒哭猶待三月者奪於哀痛不忍急也

○久而不葬者唯主喪者不除其餘以麻終月數者除喪則已

鄭氏曰其餘謂旁親也以麻終月數不葬者喪不變也孔氏曰久而不葬謂有事礙則三年服皆不得祥除今云唯主喪者廣說子為父妻為夫臣為君孫為祖得為喪主悉不除也其餘謂期以下至總也主人既未葬諸親不得變葛仍猶服

麻各自服限竟而除不待主人喪除也然此皆藏之雖總亦藏至葬則反服其服也盧氏云其下子孫皆不除也以主喪所為正爾餘親者以麻各終其月數除矣庾氏云按服問曰君尊者長服衰經也是知主喪不除者唯於承重之身孫為祖子為父臣為君妻為夫也晉劉氏世明曰注謂旁親不指言衆子當除也衆子為庶子父得卑其庶子而降之庶子不得降其父也子之於親體同服等非旁親之謂衆子及女雖不得承適猶非旁親也然則未葬而除自謂旁親得以麻終者爾山陰陸氏曰言以麻終月數則期不在此列據為兄弟既除喪已及其葬也反服其服兄弟期也反服其服即非不除亦非除喪則已除喪則已於葬不反服也

○三年而后葬者必再祭其祭之間不同時而除喪

鄭氏曰再祭練祥也間不祭又明月祥而祭必異月者以葬與練祥本異歲宜異時也而除喪已祥則除不禫孔氏曰此謂身有事故不得及時而葬故三年後始葬再祭謂練祥祭也既三年未葬尸柩尚存雖當練祥之月不可除親服故三年葬後必為此練祥不可同一時而祭當前月練後月祥故云不同時於練祥之時而

除喪謂練時男子除首經婦人除要帶祥時除衰杖也鄭注已祥則除禫者以記直云必再祭故知不禫禫者本為思念情深不忍頓除故有禫也今既三年始葬哀情已極故不禫也方氏曰未葬則雖期未可練再期未可祥必待葬畢而為之故曰再祭必有漸焉故不可同時也馬氏曰祭不為除喪而除喪者必因祭焉以祭為吉而除喪者所以從吉也夫練祥之時既已過矣而猶為之再祭以存親之禮不可廢也其祭之間不同時者以其存親之節不可忘也祭不同乎時而除喪者亦不同乎時則除喪必從祭也可知矣

○再期之喪三年也期之喪二年也九月七月之喪三時也五月之喪二時也三月之喪一時也故期而祭禮也期而除喪道也祭不為除喪也

為除云為除切

鄭氏曰三年至一時言喪之節應歲時之氣也期而祭謂練祭也禮正月存親親止至今而期期則宜祭期天道一變哀惻之情益衰衰則宜除不相為也孔氏曰期而祭者孝子喪親歲序改易隨時悽感故一期而為練祭是孝子存親之心

於禮當然故云禮也期而除喪者親終一期而除說其喪天
 道當然故云道也祭為存親除喪為天道之變兩事雖同一
 時不相為故云祭不為除喪方氏曰期而祭謂練期而除喪
 謂男子除首經婦人除要帶也禮言緣人情道言因天時人
 謂天時各有謂焉故曰祭不為除喪馬氏曰祭謂之禮除喪
 謂之道禮存乎人道存乎天澄曰再期一期九月七月五月
 三月者喪節之隆殺也三年二年三時二時一時者氣運之
 久近也隆殺在人者也久近在天者也故祭以存親者亦以
 盡乎人之禮除喪以順變者亦以從乎天之道人禮
 之當盡者可有窮已天道之當從者不得不然也

○除殤之喪者其祭也必玄

鄭氏曰殤無變文不緝玄冠玄端黃裳而祭不朝服未純吉
 也於成人為釋禫之服孔氏曰除殤之喪謂除長殤中殤下
 殤之喪其除喪祭服必玄冠玄端黃裳異於成人之喪也若
 成人喪服初除喪著朝服禫祭始從玄端今除殤之喪即從禫
 服是文不繁縟也殤無虞卒哭及練之變服本服既重意在
 於質不在文之繁縟也山陰陸氏曰言必玄則裳亦玄可知鄭
 謂黃裳蓋非是澄
 按鄭禮陸師心

除成喪者其祭也朝服縞冠

鄭氏曰成成人也縞冠未純吉祭服也既祥祭乃素縞麻衣
 孔氏曰大夫朝服而祭朝服者玄冠縞衣素裳是純吉之祭
 服也今除成喪用縞
 冠是未純吉之祭服

○除喪者先重者易服者易輕者

鄭氏曰除喪謂練男子除乎首婦人除乎帶易服謂大喪既
 虞卒哭而遭小喪也其易喪服男子易乎帶婦人易乎首孔
 氏曰此論服之輕重相易及除脫之義男重首經女重要經
 凡所重者有除無變所以卒哭不受以輕服至小祥各除其
 重也易謂先遭重喪後遭輕喪變先者輕則謂男子要婦人
 首也先遭斬服虞卒哭已變葛經大如齊衰之麻若又遭
 齊衰之喪齊衰要首皆牡麻牡麻則重於葛服宜從重而男
 不變首女不易要以其所重故也但以麻易男要女首是輕
 故也若未虞卒哭
 則後喪不能變

○練筮日筮尸視濯皆要經杖繩屨有司告具而后去杖筮日

筮尸有司告事畢而后杖拜送賓

要一遙切去起呂切

鄭氏曰濯謂灑祭也臨事去杖敬也孔氏曰練為小祥筮日謂筮小祥之日筮尸亦筮小祥之尸視濯謂視洗濯小祥之祭罷喪至小祥男子除首經唯小祥之病尚深故猶有杖履是未服變為繩麻將欲小祥豫著小祥之服臨此筮日筮尸視濯三事此三事悉是為祭祭欲吉故豫服也今有司既冠者亦同小祥矣有司謂執事者變服猶杖今有司既告三事辦具將欲臨事故孝子去杖敬生故也當臨事時去而后杖拜送賓者筮日與尸二事皆有賓來鄰當臨事時去杖今筮占事畢則孝子更執杖以送賓視濯輕而無賓故不言也

○大祥吉服而筮尸

鄭氏曰凡變除者必服其吉服以即祭事不以凶臨吉也間傳曰大祥素縞麻衣孔氏曰吉服朝服也大祥之日縞冠朝服亦豫服以臨筮尸不言日及濯從小祥可知大祥則去經杖履故不云杖經履鄭引間傳者以大祥之後著素縞麻衣是此云吉服則非祥後之服是朝服也故引以證之

○耐葬者不筮宅

鄭氏曰宅葬地耐葬不筮前人葬既筮之也

○陳錫之道多陳之而省納之可也省陳之而盡納之可也

切冷

鄭氏曰多陳之謂賓客之就錫也以前多為祭省陳之謂主人之明錫也以前節為禮孔氏曰就錫者賓客遺死者之錫就猶善也以其可用故謂之就唯玩好所有無常摠而言之亦曰明錫多陳之以為祭省小納之有常數故也若主人所作也明錫依禮有陳故省陳之而盡納於壙方氏曰就錫亦明也以其賓客就喪家陳之因謂之就錫山陰陸氏曰陳錫之道如其陳之數而納之正也即耐葬多陳之少納之省陳之盡納之禮亦不禁是之謂可澄曰耐葬陳錫兩節皆葬前事今耐章未無先後之次

右記葬至除喪凡十一節

諸侯不得祔於天子天子諸侯大夫可以祔於士

孔氏曰祔謂祔祭禮孫死祔祖諸侯不得祔於天子者卑孫不可祔於尊祖也天子諸侯大夫可以祔於士者祖賤孫貴祔之不嫌也鄭氏曰人莫敢卑其祖而卑其祖也鄭氏曰人莫敢卑其祖而

○士大夫不得祔於諸侯祔於諸祖父之為士大夫者其妻祔

於諸祖姑妾祔於妾祖姑也則中一以上而祔祔必以其昭穆

鄭氏曰士大夫謂公子公孫為士大夫者不得祔於諸侯卑別也既卒哭各就其先君為祖者兄弟之廟而祔之中猶間也孔氏曰祖為諸侯孫為士大夫而祔則不得祔祖謂祖貴宜自卑遠也諸祖祖兄弟也既祔不祔祖當祔祖之兄弟為大姑也諸祖姑是夫之諸祖父兄弟為士大夫者之妻也若祖夫士者夫既不得祔祖妻亦不得祔於祖姑而可祔於諸祖無兄弟亦祔疏族不為諸侯者妾死亦祔夫祖之妾也若祖夫祖無妾則又間曾祖而祔高祖之妾也祔必昭穆同曾祖非夫同列故祔高祖也妾無廟為壇祔之爾

○婦祔於祖姑祖姑有三人則祔於親者

鄭氏曰祖姑三人謂舅之母死而又有繼母二人也親者謂舅所生孔氏曰婦祔祖姑則祔於舅之所生者也張子曰祔葬祔祭只合祔一人夫婦之道當其初昏未嘗約再配是夫只合一娶婦只合一嫁今婦人夫死不可再嫁如天地之大義夫豈得而再娶之理然以重者計之養親承家祭祀繼續不可無也故有再娶之理然其葬其祔雖為同穴同筵几然譬之人情一室中豈容二妻以義斷之須祔以首娶再娶別為一人是再娶所生即程氏祭儀謂凡配止用正妻一人或奉祀之再娶者無子或祔祭別位亦可也若奉祀者是再娶之子若許唐會要中有論凡是適母無先後皆當並祔合祭與古者諸侯之禮不同夫婦之義如乾大坤至自有差等故方其生存夫得有妻有妾而妻之所天不容有二况於死而配祔又非生存之比橫渠之說以亦推之有太過也只合從唐人所議為允况又有前妻無子後妻有子之礙其勢將有所机陞而不可矣長樂黃氏曰按記云祖姑有三人則再娶之妻皆得

爾朱先生所辨正與禮所記合

○妾無妾祖姑者易牲而耐於女君可也

鄭氏曰女君適祖姑也易牲而耐則凡妾下女君一等孔氏曰妾當耐於妾祖姑若無妾祖姑當耐於高祖姑今又無高祖妾祖姑則當易妾之牲用女君之牲耐於女君可也方氏曰妾耐嫌於隆故易牲而祭以示其殺焉

○其妻為大夫而卒而后其夫不為大夫而耐於其妻則不易

牲妻卒而后夫為大夫而耐於其妻則以大夫牲

鄭氏曰不易牲以士牲也此謂始來仕無廟者無廟者不耐宗子去國乃以廟從孔氏曰其妻為大夫而卒者謂夫為大夫時而妻死者也而后其夫不為大夫者謂妻死後夫或黜退不復為大夫而死也夫既不為大夫死若耐祭此妻但依夫今所得用之牲不得易用昔大夫時牲也妻死後夫乃得為大夫今既耐祭其妻則得用大夫牲時妻從夫之禮故也死當耐於祖矣方氏曰婦人以從人為事故貴賤從夫而不在則耐於祖矣

已也山陰陸氏曰耐於其妻即耐於其祖蓋妻未有不耐於祖姑者也鄭氏謂始來仕無廟者誤矣應氏曰此據妻之生死同夫榮辱而立文注亦未必然正使新徙它國而為大夫亦必有廟既不立祖廟豈敢為妻立廟乎

○士耐於大夫則易牲

鄭氏曰不敢以卑牲祭尊也大夫少牢孔氏曰謂祖為大夫孫為士孫死耐祖則用大夫牲不敢用士牲祭於尊者之前也賤不耐貴而此云士耐大夫者謂無士可耐也猶妾無妾祖姑易牲而耐於女君若先祖兄弟有為士者當耐於士不得耐於大夫也

○父為士子為天子諸侯則祭以天子諸侯其尸服以士服

鄭氏曰祭以天子諸侯養以子道也尸服士服父本無爵子不敢以已爵加之嫌於卑之也孔氏曰尸服士服謂玄冠若君之先祖為士大夫則服助祭之服曾子問云尸弁冕而出是為君尸有著弁者有著冕者若為先君子尸則著爵弁若

諸侯及其大祖而立四廟

大音泰

舊本而立四廟四字在上文以其祖配之之下無所系屬義不可通劉氏曰此句上有缺文當曰諸侯及其大祖而立四廟澄按大傳以其祖配之之下有此六字劉氏所謂有缺文者是也今從其說而以大傳篇之文補之言諸侯不得如天子之追禘大祖以上所祭上及其大祖而止爾而大祖之下則立二昭二穆之廟為四親廟也

○慈母與妾毋不世祭也

慈母謂父命無母之妾子以有子而死之妾為母者也妾母謂妾之自有子者也諸侯無適子或立此二種妾之子為君而其妾別無它子則其子之為君者歲時為壇以祭其所生之母使庶公子主其祭然此君祭此妾毋止在當身至此君之子則不復祭之矣春秋穀梁傳所謂於子祭於孫止是也

庶子王亦如之

舊本此六字在上文而立四廟之下文意不屬劉氏曰此一句當在慈母與妾毋不世祭也之下澄按其說是也今從之

慈母妾母之子為君者至再世則不復祭其所生之母或有庶子立為王者其禮亦如之也謂此王妾別無它子則子之為王者歲時為壇祭之使王族主其祭亦一世而止再世不復祭也

○別子為祖繼別為宗

鄭氏曰別子者諸侯之庶子別為後世為始祖也謂之別子者公子不得禰先君繼別者別子之世長子為其族人為宗所謂百世不遷之宗也孔氏曰諸侯適子之弟別於正適不得禰先君故稱別子其子孫為卿大夫立此別子為始祖故云別子為祖別子之世世長子恒繼別子與族人為百世不遷之大宗故云繼別為宗也

繼禰者為小宗

鄭氏曰別子庶子之長子為其昆弟為宗也謂之小宗者為其將遷也孔氏曰別子之庶子所生長子繼此庶子與兄弟為小宗比大宗為小故云小宗也

有五世而遷之宗其繼高宗者也是故祖遷於上宗易於下

尊祖故敬宗敬宗所以尊祖禰也

鄭氏曰謂小宗也小宗有四或繼高祖或繼曾祖或繼祖或繼孫之子則合遷徙不得與族人為宗故云五世而遷此五世是繼高祖者之子若繼高祖之身未滿五世猶為服也別子之後族人眾多或繼高祖與同堂兄弟為宗或繼祖與兄弟為宗一身為事四宗事親兄弟之適是繼祖也事再從兄弟之適是繼高祖也兼大宗為五繼高祖者事三從兄弟之適是繼高祖也兼大宗為五繼高祖者至子五世不復與四從兄弟為宗五世則遷各隨近相宗小宗所繼非一獨云繼禰者小宗雖四初皆繼禰為始據初為元也四世之時尚事高祖五世至高祖之父不為加服是祖遷於上四世之時仍宗三從族人至五世不復宗四從人各自隨近為宗是宗易於下方氏曰祖遷於上宗易於下特五世遷之小宗爾若百世不遷之大宗則祖未嘗遷宗未嘗易祖在上曰遷遷有升之意宗在下曰易易有去之意

宗所以尊其為祖之正體故敬禰之宗所以尊其為禰之正體上但言尊祖不言禰者舉尊以包卑祖者兼曾高二祖之體也

庶子不祭禰者明其宗也

此庶子父庶也謂別子之庶孫繼別大宗之從子繼禰小宗之親弟也有親兄為繼禰小宗故不敢祭禰者以明其所宗者禰之正體孔氏曰禰適得立禰廟故祭禰禰庶不得立禰廟故不得祭禰明其有所宗

庶子不為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

此庶子亦父庶謂別子之曾孫繼別大宗之從孫繼禰小宗之庶子繼祖小宗之親弟以其親兄是繼祖小宗繼禰又繼祖自巳本身不繼祖又繼禰故服之同於庶子它日雖得繼巳為小宗然不繼巳之祖與禰故服之同於庶子其日雖得繼巳為三年之服鄭氏曰不為長子斬尊先祖二世承重則得為長子孔氏曰父是庶子故不得為長子斬二祖之正體不二其統也

殤而或無後而死皆從祖而祭於宗子之家謂之殤不祔祭
若果如此則兄弟之無後者亦不患於無所祔食矣

○親親以三為五以五為九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矣

界切

鄭氏曰已上親父下親子三也殺謂親益疏者服之親孫五也
曰三者上父下子并已為三也五者已之父上加玄兩孫則下
孫則三為五也九者又上加曾高二祖下加曾玄兩孫則五
為九也上殺者據已上服大功高祖而小功服而俱齊衰三
至期以次減之應曾祖大服高祖小功而俱齊衰三月者父
齊衰於已同體之親故依其次減殺曾高其恩已疏故一等從
謂不可以大功小功旁親之服加至尊故皆服齊衰也下殺者
無等衰故祖服子期也若傳重者亦服期也為孫既大功則
卑理不得祖報故九月若傳重者亦服期也為孫既大功則
曾孫宜五月但齊衰服曾孫服曾孫止三月故曾祖亦一特也
祖是正尊自加齊衰服曾孫早故正月服總麻曾孫亦一特也

月玄孫理不容異故服同三月旁殺者世叔之屬是也父是
至尊故三年若據祖期斷則世叔宜九月而世叔是父一體
故加至期也從世叔既疏加所不及據期而殺是以五月族
世叔又疏一等故宜總麻此此外無服也此期是發父而旁漸
輕也又據於是父一體故加至五期而族祖又疏一等故宜
亦不及據於是父一體故加至五期而族祖又疏一等故宜
此外無服是發祖而旁漸殺也又曾祖據期本應五月曾祖
兄弟悉無服矣又至親期斷兄弟又疏一等故小功族之昆弟
兄弟疏一等故九月從親期斷兄弟又疏一等故小功族之昆弟
又殺一等故三月此此外無服是發父而旁殺也又父為
子期兄弟之故但宜九月而無服是發父而旁殺也又父為
年特為首足故降至期世叔旁尊不得自比彼父祖之言世叔
與尊者一體而加至期世叔旁尊不得自比彼父祖之言世叔
義相降故報兄弟子期且已與兄弟一體兄弟之體從伯叔
異與已子等所以至期又同堂兄弟之體從伯叔無不加則
從伯叔之子亦正報五期也祖尊故為孫大功既疏為之總
從祖五月故從祖報之小功也同堂兄弟之孫既疏為之總
麻其外無服矣曾祖為曾孫三月為兄弟曾孫以無尊降之

故亦三月始自父母終於族人故云親畢矣且五屬之親若
同父則期同祖則大功同曾祖則小功同高祖則總麻高祖
外無服亦是畢也

親親尊尊長長男女之有別人道之大者也

別長之兩切

鄭氏曰言服之所以隆殺澄曰此一條舊本與上殺下殺旁
殺而親畢之文不相屬其實當相屬故鄭注以為言服之隆
殺蓋以結上親親三五九之意也親親之三五九以一家所
親之親合為一而言也此條之親親在尊尊長長男女有別
之先以一家所親之親分爲四而言也親親謂親而非尊非
與從族旁親之子孫也尊尊謂親而與從族旁尊之長
祖禰此章所謂上殺之親正父祖與從族旁尊之父祖也長
長謂親而又長者言長則兼幼矣大傳謂之旁治昆弟此章
所謂旁殺之親正昆弟與從族旁長旁幼之昆弟也男女之
有別謂它姓之親大傳之本姓婦本姓之女往爲它姓婦者是
爲內治夫婦之親大傳之服術所謂名服出入服也獨皇氏
不取鄭注謂此是記者言別事不論服之隆殺澄初亦頗然
其說而以此爲汎論親親者父子之倫尊尊者君臣之倫長

長者兄弟之倫男女有別者又觀大傳與此章文意大同小
道之大其後細味上下文意又觀大傳與此章文意大同小
異乃知已說爲非而鄭注爲審但孔疏所釋親尊尊之服
未當爾故特據大傳上治下治旁治之說以定尊親長之服
焉

右記祔及吉祭凡十一節

服問第十三

此篇所記與喪服小記篇內喪服一章相類無問辭而名曰服問者蓋是有人問喪服而知禮者援據禮經傳記逐節答之如此記者但記其所答之辭為一篇而不復記其所問之因也

君為天子三年夫人如外宗之為君也

為云偽切後並同

鄭氏曰諸侯為天子服斬夫人亦從服期外宗君外親之婦也其夫與諸侯為兄弟服斬妻從服期孔氏曰熊氏云外宗有二卿大夫之妻一也君之姑姊妹之子女舅之女從母之女也此外宗是諸侯外親之婦若姑之子婦從母之子婦其夫是君外姓之親在於它國當尊諸侯不繼本服之親也故諸侯死來為之服斬其婦亦名外宗從服期也

世子不為天子服

鄭氏曰遠嫌也不服與畿外之民同也孔氏曰諸侯世子有繼世之道所以遠嫌不為天子服也

君所主夫人妻大子適婦

適東歷切下同

鄭氏曰言妻見大夫以下亦為妻及適子適婦為主也大夫以下亦為妻及適子適婦為主也山陰陸氏曰言禮曰公侯有夫人有世婦有妻有妾

○大夫之適子為君夫人大子如士服

大音

鄭氏曰大夫不世子不嫌也士為國君斬小君期大夫不世子不嫌也士為國君斬小君期大夫無繼世之道其子無嫌為君與夫

○君之母非夫人則群臣無服唯近臣及僕驂乘從服唯君所

服服也

乘去聲

鄭氏曰妾先君所不服也禮庶子為後為其母總言唯君所服伸君也春秋有以小君服之者若小君在則益不可孔氏曰君母是適夫人則群臣服期非夫人則君服總群臣無服近臣謂閹寺之屬僕御車者驂車右也貴臣不服賤者隨君

服總喪服記云公子為其母練冠麻衣緜緣今以為君得總服者伸君之尊也此禮之正法也春秋文公四年傷公之母成風昭公十一年昭公之母齊婦皆妾母尊為夫人非正禮也禮無二適女君卒繼攝其事不得復立為夫人

○公為卿大夫錫衰以居出亦如之當事則弁經大夫相為亦

然為其妻往則服之出則否

鄭氏曰弁經如爵弁而素加經也當事則皮弁出謂以它事不至喪所孔氏曰公為卿大夫喪成服後著錫衰以居以它事出亦服錫衰首則皮弁若君往弔卿大夫當大斂及殯及將葬啓殯之事則首弁經於士雖當事首皮弁大夫相為亦如君於卿大夫不當事則皮弁當事則弁經大夫於士當事亦皮弁於卿大夫之妻及卿大夫相為其妻往臨其喪則錫衰不恒著以居若他事出亦不服其當殯斂亦弁經也山陰陸氏曰當事則弁經者據此王為三公六卿錫衰大夫士疑衰其首服蓋當事而後弁經也大夫相為亦然者雜記曰大夫哭大夫弁經與殯亦弁經為其妻往則弔也吊而服於命婦錫衰命婦弔於大夫亦錫衰

傳曰有從輕而重公子之妻為其皇姑

鄭氏曰皇君也諸侯妾子之妻為其君姑齊衰與為小君同舅不厭婦也孔氏曰傳曰者舊有成傳引之公子謂諸侯妾子皇姑即公子之母也諸侯在尊厭妾子使為母練冠諸侯沒得為母大功而妾子妻不辨諸侯有沒為夫之母期夫練冠是輕妻為期是重故云從輕而重妾非女君而此婦所尊與女君同故云君姑

有從重而輕為妻之父母

鄭氏曰妻齊衰而夫從總麻不降一等言非服差

有從無服而有服公子之妻為公子之外兄弟

鄭氏曰謂為公子之外祖父母也公子被厭不服已母曰公子之外兄弟謂公子之外祖母也公麻是從無服而有服也公子外猶服公子外祖父姑之子者以喪服小記云夫之所為兄弟服兄弟知非公子姑之子者以喪服小記云夫之所為兄弟服妻皆降一等夫為姑之子總麻則妻無服外祖父母從母皆小功之服凡小功者謂為兄弟若同宗則直稱兄弟以外族

故稱外兄弟也登按禮家雖有凡小功以下為兄弟之文然稱外祖父兄弟從母為外兄弟終是未詳其義蓋謂外家之親而服小功兄弟之服者以外祖父母及從母皆是小功服故以兄弟稱也

有從有服而無服公子為其妻之父母

鄭氏曰凡公子厭於君降其私親女君之子不降也孔氏曰雖為公子之妻猶為父母期公子被厭不從妻服父母是從有服而無服也

傳曰母出則為繼母之黨服母死則為其母之黨服為其母之黨服則不為繼母之黨服

鄭氏曰雖外親亦無二澄曰母出謂已母被出而父再娶已母義絕子雖不絕母服而母黨之恩則絕矣故加服繼母之黨與已母之黨同也母死謂已母死而父再娶已母之初配雖有繼母而子仍服死母之黨其服繼母之身雖同已母而繼母之黨則不同於已母之黨故不服也

○傳曰罪多而刑五喪多而服五上祔下祔列也列音

鄭氏曰列等比也故云列也澄曰罪之與喪其數雖多其限同五其等列相似也故云列也澄曰罪多而墨辟千劓辟千剕辟五百宮辟三百大辟二百之類喪多如儀禮喪服篇斬衰章為某人等齊衰章為某人等之類言罪雖多而皆不出乎墨劓刑宮大辟五者之刑喪雖多而皆不出乎斬衰齊衰大功小功總麻五者之服其或刑書禮書所載不盡者以例通之由輕而加重則附于在上之例由重而減輕則附于在下之例通此二例則雖至多之罪至多之喪而刑書中之五刑禮書中之五服足以該之而無不盡者矣

右記喪服輕重凡七節

三年之喪既練矣有期之喪既葬矣則帶其故葛帶經期之經

服其功衰期音基

鄭氏曰帶其故葛帶者三年既練期及葬差相似也經期之葛經三年既練首經除矣為父既練衰七升母既葬衰八升

凡齊衰既葬衰或八升或九升服其功衰服麤衰凡氏曰三年之喪練祭後葛帶期喪既葬男子應者葛帶與三年之葛帶麤細正同以父葛為重故帶其故葛帶練後男子首經除矣其首空故經期之葛經若婦人練後麻帶既除則首經練之功衰謂服父練之功衰也

有大功之喪亦如之

鄭氏曰大功之麻變三年之練葛帶經期既葬之葛帶小於練之葛帶又當有經亦反服其故葛帶經期之經此雖變麻服葛大小同爾亦服其功衰凡三年之喪練後有大功之喪以大功初喪經帶皆麻孔氏曰三年之喪練後有大功之喪以大功初喪經帶三寸有餘三年練後之葛帶要皆麻謂之重麻大功既葬葛帶三寸有餘三年練後之葛帶要皆麻謂之重麻大功既葬葛帶練之故葛帶大功初喪首麻若要服練之葛帶與期之既葬同五寸葬之葛經則不為五分去一故首經進與期之既葬同五寸有餘人功初喪首麻經五寸餘要麻帶四寸餘既葬首葛之應四寸餘要葛經應三寸餘此雖變麻服葛與大功初死之麻經大小同也

小功無變也

鄭氏曰無所變於大功齊斬之服不用輕累重也孔氏曰言先有大功以上喪服今遭小功之喪無變於前服不以輕服減累於重也

○麻之有本者變三年之葛

鄭氏曰有本謂大功以上也小功以下深麻斷本孔氏曰大功以上并留麻之根本合紉為帶如此者得變三年之練葛若小功以下其經深麻斷本是麻之無本者不得變三年之葛也言變三年葛舉其重者期之葛亦得變之

○既練遇麻斷本者於免經之既免去經每可以經必經既經

則去之

並同去起呂切下同

鄭氏曰雖無變緣練無首經於有事則免經如其倫免無不經經有不免其無事則自若練於有也孔氏曰遇麻斷本謂遭小功之喪以此明斬衰既練之後遭小功之喪雖不變服得為之加經也練首經於小功喪有事於免之時則為之加

小功之經既免去經謂斂殯事竟則脫去其經也小功以下之喪當斂殯之節每可以經之時必為之加麻既經則去之謂不應經之時則去其經自若練服也

小功不易喪之練冠如免則經其總小功之經因其初葛帶

孔氏曰言小功以下之喪不合變易三年喪之練冠其期之練冠亦不得易如當總小功著免之節則首經其總與小功之經所以為後喪總小功者以前喪練冠首經已除故也上云小功不易明總不易下云總小功之經兼言總者恐免仍因其初喪練葛帶上文云期喪既葬則帶練之故葛帶此小功以下之喪亦著練之物葛帶不云故而云初者以期初喪之時變練之葛帶為麻期既葬之後還反復練之故葛帶故言故也其小功以下之喪不變練之葛帶故云初葛帶也

總之麻不變小功之葛小功之麻不變大功之葛以有本為稅

稅吐外切下之稅同

鄭氏曰稅亦變易也小功以下之麻雖與上葛同猶不變也此要其麻有本者乃變上爾孔氏曰以輕喪之麻本服既輕雖初喪之麻不變前重喪之葛也以前有本為稅者大功以上麻經有本者得稅變前喪總與小功麻經既無本不合稅變也前喪也

○殤長中變三年之葛終殤之月筭而反三年之葛是非重麻

為其無卒哭之稅下殤則否

長知兩切重直勇切為其云偽切

鄭氏曰謂大功之親為殤在總小功者也可以緇又三年之葛正親親也三年之葛大功變既練齊衰變既虞卒哭凡喪卒哭受麻以葛殤以麻終喪之月數非重之而不變人為殤未成人文不縛爾下殤則否言賤也男子為大功之殤中從上服小功婦人為之中殤男子則為之小功婦人殤長中殤功今降在長中殤男子則為之小功婦人殤長中殤則總麻如此者得變三年之葛也著此殤服之麻終其月筭數如小功則五月總麻則三月葛也著此殤服之麻終其月筭言服殤長中殤之麻不改是非重此麻也以殤服之麻後無卒哭稅麻服葛之法以其質畧無文飾之故也

○凡見人無免經雖朝於君無免經唯公門有稅齊衰

免經音勉下同

朝音潮稅吐活切又始銳切

鄭氏曰見人謂往求見人也一齊衰也於公門有免齊衰則大說或作稅有免齊衰謂不杖齊衰也至公門已有不杖齊衰則脫去其衰經猶不去也若杖齊衰及斬衰雖入公門衰亦不稅也其大功非但脫衰又免去經也

傳曰君子不奪人之喪亦不可奪喪也

此文已見雜記今再引之以結上文孔氏曰君子以已有重喪猶經以見君申喪禮也

右記喪服變易凡七節

古詩集卷之六

東風輕暖日初長
燕子飛來入畫堂
綠柳垂楊金線柳
紅桃爛熳玉梅香
春風吹綠柳
燕子剪輕盈
綠柳垂楊金線柳
紅桃爛熳玉梅香

○月具入海不...

○月具入海不...
○月具入海不...
○月具入海不...



